

我這  
一  
輩  
子

著 舍 老



我 這 一 輩 子

老 舍 著

惠 羣 田 版 社 印

1946

我這一輩

有著作權·不准翻印

著者老舍

出版惠羣出版社

經售全國各大書局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八月初版

## 我這一輩子

一

我幼年讀過書，雖然不多，可是足夠讀七俠五義與三國志演義什麼的，我記得好幾聊齋，到如今還能說得很齊全動聽，不但聽的人都誇獎我的記性好，連我自己也覺得應該高興。可是，我並念不懂聊齋的原文，那太深了；我所記得的幾段，都是由小報上的「評講聊齋」念來的——把原文變成白話，又添上些逗哏打趣，實在有個意思！

我的字寫得也不壞。拿我的字和老年間衙門裏的公文比一比，論個兒的勻適，墨色的光潤，與行列的齊整，我實在相信我可以在作個很好的「筆帖式」。自然我不敢高攀，說我有寫奏摺的本領，可是眼前的通常公文是準保能寫到好處的。

憑我認字與寫字的本事，我本該去當差。當差雖不見得一定能增光耀祖，但是至少也比作別的事更體面些。況且呢，差事不管大小，多少總有個升騰。我看見不止一位了，官職很

大，可是那筆字還不如我的好呢。連句整話都說不出來。這樣的人既能作高官，我怎麼不能呢？

可是，當我十五歲的時候，家裏教我去學徒。五行八作，行行出狀元，學手藝原不是什麼低搭的事；不過比較當差稍差點勁兒罷了。學手藝，一輩子逃不出手藝人去，即使能大發財源，也高不過大官兒不是？可是我並沒和家裏鬧彆扭，就去學徒了；十五歲的人，自然沒有多少主意。況且家裏老人還說，學滿了藝，能掙上錢，就給我說親事。在當時，我想像着結婚必是件有趣的事。那麼，吃上二三年的苦，而後大人似的去耍手藝掙錢，家裏再有個小媳婦，大概也很下得去了。

我學的是裱糊匠。在那太平年月，裱糊匠是不愁沒飯吃的。那時候，死一個人不像現在這麼省事。這可並不是說，老年間的人要翻來覆去的死好幾回，不乾脆的一下子斷了氣。我是說，那時候死人，喪家要拚命的花錢，一點不惜力氣與金錢的講排場。就拿與冥衣舖有關係的事來說吧，就得花上老些個錢。人一斷氣，馬上就得去糊「倒頭車」——現在，連這個名詞兒也許有好多人不曉得了。緊跟着便是「接三」，必定有些燒活：車轎、馬、墩箱、靈人、引魂、簾、靈花等等。要是害月子病死的，還必須另糊一頭牛，和一個鷄罩。趕到「一七」念經，

又得糊樓庫，金山銀山，尺頭元寶，四季衣服，四季花草，古玩陳設，各樣木器。及至出殯，紙亭紙架之外，還有許多燒活，至不濟也得弄一對「童兒」舉着「五七」燒傘，六十天糊船橋。一個死人到六十天後纔和我們裱糊匠脫離關係。一年之中，死那麼十來個有錢的人，我們便有了吃喝。

裱糊匠並不專伺候死人，我們也伺候神仙。早年間的神仙不像如今晚兒的這樣寒蠢，就拿關老爺說吧，早年間每到六月廿四，人們必給他糊黃旛寶蓋，馬童馬匹，和七星大旗什麼的。現在，幾乎沒有人再惦記着關公了！遇上關「天花」，我們又得爲娘娘們忙一陣。九位娘娘得糊九頂轎子，紅馬黃馬各一匹，九份鳳冠霞帔，還得預備痘哥哥痘姐姐們的袍帶靴帽，和各樣執事。如今，醫院都施種牛痘，娘娘們無事可作，裱糊匠也就陪着她們閒起來了。此外還有許許多多的「還願」的事，都要糊點什麼東西，可是也都隨着破除迷信沒人再提了。年頭真是變了啊！

除了伺候神與鬼外，我們這行自然也爲活人作些事。這叫作「白活」，就是給人家糊頂棚。早年間沒有洋房，每遇到搬家，娶媳婦，或別項喜事，總要把房間糊得四白落地，好顯出煥然一新的氣象。那大富之家，連春秋兩季糊窗子也雇用我們。人是一天窮似一天了，搬家

不一定糊棚頂，而那些有錢的呢，房子改爲洋式的，棚頂抹灰，一勞永逸；窗子改成玻璃的，也不用着再糊上紙或紗。什麼都是洋式好，耍手藝的可就沒了飯吃。我們自己也不是不努力呀，洋車時行，我們就照樣糊洋車；汽車時行，我們就糊汽車，我們知道改良。可是，有幾家死了人來糊一輛洋車或汽車呢？年頭一旦大改良起來，我們的小改良全算白饒，水大漫不過鴨子去，有什麼法兒呢！

## 二

上面交代過了：我若是始終仗着那份兒手藝吃飯，恐怕就早已餓死了。不過，這點本事雖不能永遠有用，可是三年的學藝並非沒有很大的好處，這點好處教我一輩子享用不盡。我可以擺下傢伙，幹別的營生去；這點好處可是老跟着我。就是我死後，有人談到我的爲人如何，他們也必須要記得我少年曾學過三年徒。

學徒的意思是一半學手藝，一半學規矩。在初到鋪子去的時候，不論是誰也得害怕，鋪中的規矩就是委屈。當徒弟的得晚睡早起，得聽一切人的指揮與使遣，得低三下四的伺候人，飢寒勞苦都得高高興興的受着，有眼淚往肚子裏嚥。像我學藝的所在，鋪子也就是掌櫃

的家受了師傅的，還得受師母的，夾板兒氣！能挺過這麼三年，頂倔強的人也得軟了。頂軟和的人也得硬了；我簡直的可以這麼說，一個學徒的脾性不是天生帶來的，而是被板子打出來的。像打鐵一樣，要打什麼東西便成什麼東西。

在當時正挨打受氣的那一會兒，我真想去尋死，那種氣簡直不是人所受得住的！但是，現在想起來，這種規矩與調教實在值金子。受過這種排練，天下便沒有什麼受不了的事啦。隨便提一樣吧，比方說教我去當兵，好哇，我可以作個滿好的兵。軍隊的操演有時有會兒，而學徒們是除了睡覺沒有任何休息時間的。我抓着工夫去出恭，一邊蹲着一邊就能打個盹兒，因為遇上趕夜活的時候，我一天一夜只能睡上三四點鐘的覺。我能一口吞下去一頓飯，剛端起飯碗，不是師傅喊，就是師娘叫，要不然便是有照顧主兒來定活，我得恭而敬之的招待，並且細心聽着師傅怎樣論活討價錢。不把飯整吞下去怎辦呢？這種排練教我遇到什麼苦處都能硬挺，外帶着還是挺和氣。讀書的人，據我這粗入看，永遠不會懂得這個。現在的洋學堂裏開運動會，學生跑上兩個圈就彷彿有了汗馬功勞一般，喝！又是攙着，又是抱着，往大腿上拍火酒，還鬧脾氣，還坐汽車！這樣的公子哥兒哪懂得什麼叫作規矩，哪叫排練呢？話往回來說，我所受的苦處給我打下了作事忍勞忍怨的底子，我永遠不肯閒着，作起活來永不



聽得鬧脾氣，耍彆扭，我能和大兵們一樣受苦，而大兵們不能像我這麼和氣。

再拿件實事來證明這個吧：在我學成出師以後，我和別的耍手藝的一樣，爲表明自己是憑本事掙錢的人，第一我先買了根烟袋，只要一閒着便捻上一袋吧唧着，彷彿很有身分，慢慢的，我又學會了喝酒，時常弄兩盅貓尿，嚙着嘴兒抵幾口。嗜好就怕開了頭，會了一樣就不難學第二樣，反正都是個玩藝吧。這可就出了毛病。我愛烟愛酒，原本不算什麼出奇的事，大家夥兒都差不多是這樣。可是我一來二去的學會了吃大烟。那個年月，鴉片烟不犯私，非常的便宜；我先是吸着玩，後來可就上了癮。不久，我便覺出手緊來了，作事也不似先前那麼上勁了。我並沒等誰勸告我，不但戒了大烟，而且把漢烟袋也擱了，從此烟酒不動，我入了「理門」。入理門，烟酒都不准動，一旦破戒，必走背運。所以我不但戒了嗜好，而且入了理門；背運在那兒等着我，我怎肯再犯戒呢？這點心胸與硬氣，如今想起來，還是由學徒得來的。多大的苦處我都能忍受。初一戒烟戒酒，看着別人吸，別人飲，多麼難過呢！心裏真像有一千條小蟲爬擾，那麼癢，接觸的難過。但是我不能破戒，怕走背運。其實背運不背運的，都是日後的事，眼前的罪過可是真不好受呀！硬挺，只有硬挺纔能成功，怕走背運還在其次。我居然挺過來了，因爲我學過徒，受過排練呀！

提到我的手藝來，我也覺得學徒三年的光陰並沒白費了。凡是一門手藝，都得隨時改良，方法是死的，運用可是活的。卅年前的瓦匠，講究會磨磚對縫，作細工兒活；現在，他得會用洋灰和包鑲人造石什麼的。卅年前的木匠，講究會雕花刻木，現在得會造洋式木器。我們這行也如此，不過比別的行業更活動。我們這行講究看見什麼就能糊什麼。比方說，人家落了喪事，教我們糊一棹全席，我們就能糊出雞鴨魚肉來。趕上人家死了未出關的姑娘，教我們糊一全份嫁粧，不管是四十八抬，還是卅二抬，我們便能由粉罐油瓶一直糊到衣櫥穿衣鏡。眼睛一看，手就能模仿下來，這是我們的本事。我們的本事不大，可是得有點聰明，一個心窩窿的人絕不會成個好裱糊匠。

這樣，我們作活，一邊工作也一邊遊戲，彷彿是。我們的成敗全仗着怎麼把各色的紙調動得合適，這是耍心路的事兒。以我自己說，我有點小聰明。在學徒時候所挨的打，很少是爲學不上活來，而多半是因爲我有聰明而好調皮不聽話。我的聰明也許一點也顯露不出來，假若我是去學打鐵，或是拉大鋸——老那麼打，老那麼拉，一點變動沒有。幸而我學了裱糊匠，把基本的技能學會了以後，我便開始自出花樣，怎麼靈巧逼真我怎麼作。有時候我自費了許多工夫與材料，而作不出我所想到的東西，可是這更教我加緊的去揣摩，去調動，非把

牠作成不可。這個真是個好習慣。有聰明，而且知道用聰明，我必須感謝這三年的學藝，在這三年裏養成了我會用自己的聰明的習慣。誠然，我一輩子沒作過大事，但是無論什麼事，只要是平常人能作的，我一瞧就能明白個五六成。我會砌牆，栽樹，修理鐘表，看皮貨的真假，合婚擇日，知道五行八作的行話上訣，竅……這些，我都沒學過，只憑我的眼去看，我的手去試驗；我有勤苦耐勞與多看多學的習慣；這個習慣是在冥衣舖學徒三年養成的。到如今我纔明白過來——我已是快餓死的人了！——假若我多讀上幾年書，只抱着書本死啃，像那些秀才與學堂畢業的人們那樣，我也許一輩子就糊糊塗塗的下去，而什麼也不曉得呢！裱糊的手藝沒有給我帶來官職和財產，可是牠讓我活得很有趣；窮，但是有趣，有點人味兒。

剛廿多歲，我就成爲親友中的重要人物了。不因為我有錢與身分，而是因為我辦事細心，不辭勞苦。自從出了師，我每天在街口的茶館裏等着同行的來約請幫忙。我成了街面上的人，年輕，利落，懂得場面。有人來約，我便去作活；沒人來約，我也閒不住；親友家許許多多的事都託咐我給辦，我甚至於剛結過婚便給別人家作媒了。

給別人幫忙就等於消遣。我需要一些消遣。爲什麼呢？前面我已說過：我們這行有兩種活，燒活和白活。作燒活是有趣而乾淨的，白活可就不然了。糊頂棚自然得先把舊紙撕下來，

這可真夠受的。沒作過的人萬也想不到頂棚上會有那麼多塵土，而且是日積月累攢下來的，比什麼土都乾，細，鑽鼻子，撕完三間屋子的棚，我們就都成了土鬼。及至紮好了秫秸，糊新紙的時候，新銀花紙的麪子是又臭又掛鼻子。塵土與紙麪子就能教人得癆病——現在叫作肺病。我不喜歡這種活兒。可是，在街口上等工作，有人來約就不能拒絕，有什麼活得幹什麼活。應下這種活兒，我差不多老在下邊裁紙遞紙抹漿糊，爲得是可以不必上「交手」而且可以低着頭幹活兒，少吃點土。就是這樣，我也得弄一身灰，我的鼻子也得像烟筒。作完這麼幾天活，我願意作點別的，變換變換。那麼，有親友託我辦點什麼，我是很樂意幫忙的。

再說呢，作燒活吧，作白活吧，這種工作老與人們的喜事或喪事有關係。熟人們找我定活，也往往就手兒託我去講別項的事，如婚喪事的搭棚，講執事，雇廚子，定車馬等等。我在這些事兒中漸漸找出樂趣，曉得如何能捏住巧處，給親友們既辦得漂亮，又省些錢，不能窩窩囊囊的被人捉了「大頭。」我在辦這些事兒的時候，得到許多經驗，明白了許多人情，久而久之，我成了個很精明的人，雖然還不到卅歲。

由前面所說過的去推測，誰也能看出來，我不能老靠着褻糊的手藝掙飯吃。像逛廟會忽然遇上雨似的，年頭一變，大家就得往四散裏跑。在我這一輩子裏，我彷彿是走着下坡路，收不住腳。心裏越盼着天下太平，身子越往下出溜。這次的變動，不使人緩氣，一變好像就要變到底。這簡直不是變動，而是一陣狂風，把人糊糊塗塗的刮得不知上哪裏去了。在我小時候發財的行當與事情，許許多多都忽然走到絕處，永遠不再見面，彷彿掉在了大海裏頭似的。褻糊這一行雖然到如今還陰死巴活的始終沒完全斷了氣，可是大概也不會再有抬頭的一日了。我老早的就看出這個來。在那太平的年月，假若我願意的話，我滿可以開個小舖，收兩個徒弟，安安頓頓的混兩頓飯吃。幸而我沒那麼辦。一年得不到一筆大活，只仗着糊一輛車或兩間屋子的頂棚什麼的，怎能吃飯呢？睜開眼看看，這十幾年了，可有過一筆體面的活？我得改行，我算是猜對了。

不過，這還不是我忽然改了行的唯一的原因。年頭兒的改變不是個人所能抵抗的，胳膊扭不過大腿去，跟年頭兒叫死勁簡直是自己找彀捱。可是，個人獨有的事往往來得更厲害，牠能馬上教人瘋了。去投河覓井都不算新奇，不用說把自己的行業放下，而去幹些別的了。個人的事雖然很小，可是一加在個人身上便受不住；一個米粒很小，教螞蟻去搬運便很

費力氣。個人的事也是如此。人活着是仗了一口氣，多嚼有點事兒，把這口氣嚥住，人就要抽風。人是多麼小的玩藝兒呢！

我的精明與和氣給我帶來背運。乍一聽這句話彷彿是不合情理，可是千真萬確，一點兒不假。假若這要不落在我自己身上，我也許不大相信天下會有這宗事。牠竟自找到了我；在當時，我差不多真成了個瘋子。隔了這麼二三十年，現在想起那回事兒來，我滿可以微微一笑，彷彿想起一個故事來似的。現在我明白了個人的好處不必一定就有利於自己。一個人好，大家都好，這點好處纔有用，正是如魚得水。一個人好，而大家並不都好，個人的好處也許就是讓他倒霉的禍根。精明和氣有什麼用呢！現在，我悟過這點理兒來，想起那件事不過點點頭，笑一笑罷了。在當時，我可真有點嚙不下去那口氣。那時候我還很年輕啊。

哪個年輕的人不愛漂亮呢？在我年輕的時候，給人家行人情或辦點事，我的打扮與氣派教誰也不敢說我是個手藝人。在早年間，皮貨很貴，而且不准亂穿。如今晚的人，今天得了馬票或獎券，明天就可以穿上狐皮大衣，不管是個十五歲的孩子還是二十歲還沒刮過臉的小伙子。早年間可不行，年紀身分決定個人的服裝打扮。那年月，在馬褂或坎肩，上安上一條灰鼠領子就彷彿是很漂亮闊氣。我老安着這麼條領子，馬褂與坎肩都是青大緞的——

那時候的緞子也不怎麼那樣結實，一件馬褂至少也可以穿上十來年。在給人家糊棚頂的時候，我是個土鬼；回到家中一梳洗打扮，我立刻變成個漂亮小伙子。我不喜歡那個土鬼，所以更愛這個漂亮的青年。我的辮子又黑又長，腦門剃得增光青亮，穿上帶灰鼠領子的緞子坎肩，我的確像個「人兒」！

一個漂亮小伙子所最怕的恐怕就是娶個醜八怪似的老婆吧。我早已有意無意的向老人們透了個口話：不要倒沒什麼，要娶就得來個夠樣兒的。那時候，自然還不時行自由婚，可是已有男女兩造對相對看的辦法。要結婚的話，我得自己去相看，不能馬馬虎虎就憑媒人的花言巧語。

廿歲那年，我結了婚，我的妻比我小一歲。把她放在哪裏，她也得算個俏式利落的小媳婦；在定婚以前，我親眼相看的呀。她美不美，我不敢說，我說她俏式利落，因為這四個字就是我擇妻的標準；她要是不能夠這四個字的格兒，當初我決不會點頭。在這四個字裏很可以見出我自己是怎樣的人來。那時候，我年輕，漂亮，作事馬利，所以我一定不能要個笨牛似的老婆。

這個婚姻不能說不是天配良緣。我倆都年輕，都利落，都個子不高；在親友面前，我們像

一對輕巧的陀螺似的，四面八方的轉動，招得那年歲大些的人們眼中要笑出一朵花來。我倆競爭着去在大家面前顯出個人的機警與口才，到處爭強好勝，只爲教人誇獎一聲我們是一對最有出息的小夫婦。別人的誇獎增高了我倆彼此間的敬愛，頗有點英雄惜英雄，好漢愛好漢的勁兒。

我很快樂，說實話：我的老人沒掙下什麼財產，可是有一所兒房。我住着不用花租金的房子，院中有不少的樹木，簷前掛着一對黃鳥。我呢，有手藝，有人緣，有個可心的年輕女人。不快樂不是自找彀扭嗎？

對於我的妻，我簡直找不出什麼毛病來。不錯，有時候我覺得她有點太野；可是哪個利落的小媳婦不爽快呢？她愛說話，因爲她會說；她不大躲避男人，因爲這正是作媳婦所應享的利益，特別是剛出嫁而有些本事的小媳婦，她自然願意把作姑娘時的腴腆收起一些，而大大方方的自居爲「媳婦」。這點實在不能算作毛病。況且，她見了長輩又是那麼親熱體貼，慇懃的伺候，那麼她對年輕一點的人隨便一些也正是理之當然；她是爽快大方，所以對於年老的正像對於年少的，都願表示出親熱周到來。我沒因爲她爽快而責備她過。

她有了孕，作了母親，她更好看了，也更大方了——我簡直的不忍再用那個「野」字！



世界上還有比懷孕的少婦更可憐，年輕的母親更可愛的嗎？看她坐在門坎上，露着點胸，給小娃娃奶吃，我只能更愛她，而想不起責備她太不規矩。

到了廿四歲，我已有一兒一女。對於生兒養女，作丈夫的有什麼功勞呢！趕上高興，男子把娃娃抱起來，耍巴一回；其餘的苦處全是女人的。我不是個糊塗人，不必等誰告訴我纔能明白這個。真的，生小孩，養育小孩，男人有時候想去幫忙也歸無用；不過，一個懂得點人事的人，自然該使作妻的更痛快一些，自由一些；欺侮孕婦或一個年輕的母親，據我看，纔真是混蛋呢！對於我的妻，自從有了小孩之後，我更放任了些；我認為這是當然的，合理的。

再一說呢，夫婦是樹，兒女是花；有了花的樹木纔能顯出根兒深。一切猜忌，不放心，都應該減少，或者完全消滅；小孩子會把母親挖得結結實實的。所以，即使我覺得她有點野——真不願用這個臭字——我也不能不放心了，她是個母親呀。

#### 四

直到如今，我還是不能明白那是怎麼一回事。

我所不能明白的事也就是當時教我差點兒瘋了的事，我的妻跟人家跑了。

我再說一遍，到如今我還不能明白那到底是怎回事。我不是個固執的人，因為我久在街面上，懂得人情，知道怎樣找出自己的長處與短處。但是，對於這件事，我把自己的短處都找遍了，也找不出應當受這種恥辱與懲罰的地方來。所以，我只能說我的聰明與和氣給我帶來禍患，因為我實在找不出別的道理來。

我有位師哥，這位師哥也就是我的仇人。街口上，人們都管他叫作黑子，我也就這麼叫他吧；不，便道出他的真實姓名來，雖然他是我的仇人。「黑子」由於他的臉，不白，不但不亮，而且黑得特別，所以纔有這個外號。他的臉整像個早年間人們揉的鐵球，黑，可是非常的亮，黑，可是光潤，黑，可是油光水滑的可愛。當他喝下兩盅酒，或發熱的時候，臉上紅起來，就好像落太陽時的一些黑雲，黑裏透出一些紅光。至於他的五官，簡直沒有什麼好看的地方，他比他漂亮多了。他的身量很高，可也不見得怎麼魁梧，高大而懈懈鬆鬆的。他所以不至教人討厭他，總而言之，都仗着那一張發亮的黑臉。

我跟他是很好的朋友。他既是我的師哥，又那麼傻大黑粗的，即使我不喜愛他，我也不能無緣無故的懷疑他。我的那點聰明不是給我預備着去猜疑人的；反之，我知道我的眼睛裏不容砂子，所以我因信任自己而信任別人。我以為我的朋友都必不至於偷偷的對我搗

壞招數。一旦我認定誰是個可交的人，我便真拿他當個朋友看待。對於我這個師哥，即使他有可猜疑的地方，我也得敬重他，招待他，因為無論怎樣，他到底是我的師哥呀。同是一門兒學出來的手藝，又同在一個街口上混飯吃，有活沒活，一天至少也得見幾面；對這麼熟的人，我怎能不拿他當作個好朋友呢？有活，我們一同去作活；沒活，他總是到我家來吃飯喝茶，有時候也摸幾把索兒胡玩——那時候「麻將」還不十分興。我和靚，他也不客氣，遇到什麼就吃什麼，遇到什麼就喝什麼，我一向不特別爲他預備什麼，他也永遠不挑剔。他吃的很多，可是不懂得挑食。看他端着大碗，跟着我們吃熱湯兒麵什麼的，真是個痛快的事。他吃得四脖子汗流，嘴裏西啦胡嚕的響，臉上越來越紅，慢慢的成了個半紅的大煤球似的；誰能說這樣的人能存着什麼壞心眼兒呢！

一來二去，我由大家的眼神看出來，天下並不很太平。可是，我並沒有怎麼往心裏攔這回事。假若我是個糊塗人，只有一個心眼，大概對這種事不會不聽見風就是雨，馬上鬧個天昏地暗，也許立刻把事情弄個水落石出，也許是望風捕影而弄一鼻子灰。我的心眼多，決不肯這麼糊塗瞎鬧，我得平心靜氣的想一想。

先想我自己，想不出我有什麼不對的地方來，即使我有許多毛病，反正至少我比師哥

漂亮，聰明，更像個人兒。

再看師哥吧，他的長像，行爲，財力，都不能教他爲非作歹，他不是那種一見面就教女子動心的人。

最後，我詳細細的爲我的年輕的妻子想一想：她跟了我已經四五年，我倆在一處不算快樂。即使她的快樂是假裝的，而願意去跟個她真喜愛的人——這在早年間幾乎是不能有的——大概黑子也絕不會是這個人吧？他跟我都是手藝人，他的身分一點不比我和高。同樣，他不比我闊，不比我漂亮，不比我年輕；那麼，她貪圖的是什麼呢？想不出。就滿打說她是受了他的引誘而迷了心，可是他用什麼引誘她呢，是那張黑臉，那點本事，那身衣裳，腰裏那幾吊錢？笑話！我要是有意的話嗎，我倒滿可以去引誘引誘女人；雖然錢不多，至少我有個樣子。黑子有什麼呢？再說，就是說她一時迷了心竅，分別不出好歹來，難道她就肯捨得那兩個小孩嗎？

我不能信大家的話，不能立時疎遠了黑子，也不能傻子似的去盤問她。我全想過了，一點縫子沒有，我只能慢慢的等着大家明白過來，他們是多慮。即使他們不是憑空造謠，我也得慢慢的察看，不能無緣無故的把自己，把朋友，把妻子，都捲在黑土裏邊。有點聰明的人作

事不能鹵莽。

可是，不久，黑子和我的妻子都不見了。直到如今，我沒再見過他倆。爲什麼她肯這麼辦呢？我非見着她，由她自己吐出實話，我不會明白。我自己的思想永遠不夠對付這件事的。

我真盼望能再見她一面，專爲明白這件事。到如今我還是在個葫蘆裏。

當時我怎樣難過，用不着我自己細說。誰也能想到，一個年輕漂亮的人，守着兩個沒了媽的小孩，在家裏是怎樣的難過；一個聰明規矩的人，最親愛的妻子跟師哥跑了，在街面上是怎麼難堪。同情我的人，有話說不出，不認識我的人，聽到這件事，總不會責備我的師哥，而一直的管我叫「王八」。在咱們這講孝弟忠信的社會裏，人們很喜歡，有個王八，好教大家有放手指頭的準頭。我的口閉上，我的牙咬住，我心中只有他們倆的影兒和一片血。不用教我見着他們，見着就是一刀，別的無須乎再說了。

在當時，我只想拚上這條命，纔覺得有點人味兒。現在，事情過去這麼多年了，我可以細細的想這件事在我這一輩子裏的作用了。

我的嘴並沒閉着，到處我打聽黑子的消息。沒用，他倆真像石沈大海一般。打聽不着確實的消息，慢慢的我的怒氣消散了一些，說也奇怪，怒氣一消，我反倒可憐我的妻子。黑子不

過是個手藝人而這種手藝只能在京津一帶大城裏找到飯吃鄉間是不需要講究的燒活的那麼，假若他倆是逃到遠處去，他拿什麼養活她呢？哼，假若他肯偷好朋友的妻子，難道他就不會把她賣掉嗎？這個恐懼時常在我心中繞來繞去。我真希望她忽然逃回來，告訴我她怎樣上了當，受了苦處；假若她真跪在我的面前，我想我不會不收下她的，一個心愛的女人，永遠是心愛的，不管她作了什麼錯事。她沒有回來，沒有消息，我恨她一會兒，又可憐她一會兒，胡思亂想，我有時候整夜的不能睡。

過了一年多，我的這種亂想又輕淡了許多。是的，我這一輩子也不能忘了她，可是我不再爲她思索什麼了。我承認了這是一段千真萬確的事實，不必爲牠多費心思了。

我到底怎樣了呢？這倒是我所要說的，因爲這件事我永遠猜不透的事在我這一輩子裏實在是件極大的事。這件事好像是在夢中丟失了我最愛的人，一睜眼，她真的跑得無影無蹤了。這個夢沒法兒明白，可是牠的真確勁兒是誰也受不了的。作過這麼個夢的人，就是沒成爲瘋子，也得太大的改變；他是丟失了半個命呀！

## 五

最初，我連屋門也不肯出，我怕見那個又明又暖的太陽，

頂難堪的是頭一次上街：抬着頭大大方方的走吧，準有人說我天生來的不知羞恥。低着頭走，便是自己招認了脊背發軟。怎麼着也不對。我可是問心無愧，沒作過一點對不起人的事。

我破了戒，又吸烟喝酒了。什麼背運不背運的，有什麼再比丟了老婆更倒霉的呢？不求人家可憐我，也犯不上成心對誰耍刺兒，我獨自吸烟喝酒，把委屈放在心裏好了。再沒有比不測的禍患更能掃除了迷信的；以前，我對什麼神仙都不敢得罪；現在，我什麼也不信，連活佛也不信了。迷信，我嘔摸出來，是盼望得點意外的好處；趕到遇上意外的難處，你就什麼也不盼望，自然也不迷信了。我把財神和灶王的龕——我親手糊的——都燒了。親友中很有些人說我成了二毛子的，什麼二毛子三毛子的，我再不給誰磕頭。人若是不可靠，神仙就更沒準兒了。

我並沒變成憂鬱的人。這種事本來是可以把人愁死的，可是我沒往死牛犄角裏鑽。我原是活潑的人，好吧，我要打算活下去，就得別丟了我的活潑勁兒。不錯，意外的大禍往往能忽然把一個人的習慣與脾氣改變了；可是我決定要保持住我的活潑。我吸烟，喝酒，不再

信神佛。不過都是些使我活潑的方法。不管我是真樂還是假樂，我樂在我學藝的時候。我就會這一招，經過這次的變動，我更必須這樣了。現在，我已快餓死了，我還是笑着，連我自己也說不清這是真的還是假的笑，反正我笑，多嚙死了多嚙我併上嘴。從那件事發生了以後，直到如今，我始終還是個有用的人，熱心的人，可是我心中有個空兒。這個空兒是那件不幸的事給我留下的，像牆上中了鎗彈，老有個小窟窿似的。我有用，我熱心，我愛給人家幫忙，但是不幸而事情沒辦到好處，或者想不到的扎手，我不着急，也不動氣，因為我心中有個空兒。這個空兒會教我在極熱心的時候冷靜，極歡喜的時候有點悲哀，我的笑常常和淚碰在一處，而分不清哪個是哪個。

這些都是我心裏頭的變動，我自己要是不說——自然連我自己也說不大完全——大概別人無從猜到。在我的生活上，也有了變動，這是人人能看到的。我改了行，不再當裱糊匠，我沒臉再上街口去等生意，同行的人認識我的，也必認識黑子；他們只須多看我幾眼，我就沒法再嚙下飯去。在那報紙還不大時行的年月，人們的眼睛是比新聞還要厲害的。現在，離婚都可以上衙門去明說明講，早年間男女的事兒可不能這麼隨便。我把同行中的朋友全放下了，連我的師傅師母都懶得去看，我彷彿是要由這個世界一脚跳到另一個世界去。



這樣，我覺得我纔能獨自把那樁事關在心裏頭。年頭的改變，教褻糊匠們的活路越來越狹，但是要不是那回事，我也不會改行改得這麼快，這麼乾脆。放棄了手藝，沒什麼可惜；可是這麼放棄了手藝，我也不會感謝「那」回事兒！不啻怎說吧，我改了行，這是個顯然的變動。

決定扔下手藝可不就是我準知道應該幹什麼去。我得去亂碰，像一隻空船浮在水面上，浪頭是牠的指南針。在前面我已經說過，我認識字，還能抄抄寫寫，很夠當個小差事的。再說呢，當差是個體面的事，我這丟了老婆的人若能當上差，不用說那必能把我的名譽恢復了一些。現在想起來，這個想法真有點可笑；在當時我可是誠心的相信這是最高明的辦法。「八」字還沒有一撇兒，我覺得很高興，彷彿我已經很有把握，既能得到差事，又能恢復了名譽。我的頭又抬得很高了。

哼！手藝是三年可以學成的；差事，也許要卅年纔能得上吧！一個釘子跟着一個釘子，都預備着給我碰呢！我說我識字，哼！敢情有好些個能整本背書的人還挨餓呢。我說我會寫字，敢情會寫字的纔不算出奇呢。我把自己看得太高了。可是，我又親眼看見，那作着很大的官兒的，一天到晚山珍海味的吃着，連自己的姓都不大認得。那麼，是不是我的學問又太大了，而超過了作官所需要的呢？我這個聰明人也沒法兒不顯着糊塗了。

慢慢的，我明白過來。原來差事不是給本事預備着的，想作官第一得有人。這簡直沒了我的事，不管我有多麼大的本事。我自己是個手藝人，所認識的也是手藝人。我爸爸呢，又是個白丁，雖然是很有本事與品行的白丁。我上哪裏去找差事當呢？

事情要是逼着一個人走上哪條道兒，他就非去不可，就像火車一樣，軌道已擺好，照着走就是了，一出花樣準得翻車！我也是如此。決定扔下了手藝，而得不到個差事，我又不能老這麼閒着。好啦，我的面前已擺好了鐵軌，只准上前，不許退後。

我當了巡警。

巡警和洋車是大城裏頭給苦人們安好的兩條火車道。大字不識而什麼手藝也沒有的，只好去拉車。拉車不用什麼本錢，肯出汗就能吃窩窩頭。識幾個字而好體面的，有手藝而掙不上飯的，只好去當巡警；別的先不提，挑巡警用不着多大的人情，而且一挑上先有身制服穿着，六塊錢拿着；好歹是個差事。除了這條道，我簡直無路可走。我既沒混到必須拉車去的地步，又沒有作高官的舅舅或姐夫，巡警正好不高不低，只要我肯，就能穿上一身銅鈕子的制服。當兵比當巡警有起色，即使熬不上軍官，至少能有搶劫些東西的機會。可是，我不能去當兵，我家中還有倆沒娘的小孩呀。當兵要野，當巡警要文明；換句話說，當兵有發那財的

機會，當巡警是窮而文明一輩子；窮得要命，文明得稀鬆！

以我這五六十年的經驗，我敢說這麼一句：真會辦事的人，到時候纔說話，愛張羅辦事的人——像我自己——沒話也找話說。我的嘴老不肯閒着，對什麼事我都有一片說詞，對什麼人我都想很恰當的給起個外號。我受了報應：第一件事，我丟了老婆，把我的嘴封起來一二年！第二件是我當了巡警。在我還沒當上這個差事的時候，我管巡警們叫作「馬路行走」，「避風閣大學士」和「臭腳巡」。這些無非都是說巡警們的差事只是站馬路，無事忙，跑臭腳。哼！我自己當上「臭腳巡」了！生命簡直就是自己和自己開玩笑，一點不假！我自己打了自己的嘴巴，可並不因為我作了什麼缺德的事；至多也不過我愛多說幾句玩笑話罷了。在這裏，我認識了生命的嚴肅，連句玩笑話都說不得的好在，我心中有個空兒；我怎麼叫別人「臭腳巡」也照樣叫自己。這在早年間叫作「抹稀泥」。現在的新名詞應叫作什麼，我還沒能打聽出來。

我沒法不去當巡警，可是真覺得有點委屈。是呀，我沒有什麼出衆的本事，但是論街面上的事，我敢說我比誰知道的也不少。巡警不是管街面上的事情的嗎？那麼，請看看那些警官兒吧：有的連本地的話都說不上來，二加二是四還是五都得想半天。哼！他是官，我可是

「招募警」他的一雙皮鞋夠開我半年的餉！他什麼經驗與本事也沒有，可是他作官。這樣的官兒多了去啦！上哪兒講理去呢？記得有位教官，頭一天教我們操法的時候，忘了叫「立正」而叫了「開住。」用不着打聽，這位大爺一定是拉洋車出身。有人情就行，今天你拉車，明天你姑父作了什麼官兒，你就可以弄個教官當當；叫「開住」也沒關係，誰敢笑教官一聲呢！這樣的自然是不多，可是有這麼一位教官，也就可以教人想到巡警的操法是怎麼稀鬆二五眼了。內堂的功課自然絕不是這樣教官所能擔任的，因為至少得認識些個字纔能「虎」得下來。我們的內堂的教官大概可以分爲兩種：一種是老人兒們，多數都有口鴉片烟癮；他們要是能講明白一樣東西，就憑他們那點人情，大概早就作上大官兒了；唯其什麼也講不明白，所以纔來作教官。另一種是年輕的小伙子們，講的都是洋事，什麼東洋巡警怎麼樣，什麼法國遠警律如何，彷彿我們都是洋鬼子。這種講法有個好處，就是他們信口開河瞎扯，我們一邊打盹一邊聽着，誰也不準知道東洋和法國是什麼樣兒，可不就隨他的便說吧。我滿可以編一套美國的事講給大家聽，可惜我不是教官罷了。這羣年輕的小人們真懂外國事兒不懂，無從知道；反正我準知道他們一點中國事兒也不曉得。這兩種教官的年紀上學問上都不同，可是他們有個相同的地方，就是他們都高不成低不就，所以對對付付的。

只能作教官。他們的人情真不小，可是本事太差，所以來教一羣爲六塊洋錢而一聲不敢出的巡警就最合適。

教官如此，別的警官也差不多是這樣。想想：誰要是能去作一任知縣或稅局局長，誰肯來作警官呢？前面我已交代過了，當巡警是高不成低不就，不得已而爲之。警官也是這樣。這羣人由上至下全是「狗熊耍扁担，混盃兒飯吃。」不過呢，巡警一天到晚在街面上，不論怎樣抹稀泥，多少得能說會道，見機而作，把大事化小，小事化無；既不多給官面上惹麻煩，又讓大家都過得去；真的吧假的吧，這總得算點本事。而作警官的呢，就連這點本事似乎也不必。閻王好作，小鬼難當，誠然！

## 六

我再多說幾句，或者就沒人再說我太狂傲無知了。我說我覺得委屈，真是實話；請看吧：一月掙六塊錢，這跟當僕人的一樣，而沒有僕人們那些「外找兒」；死掙六塊錢，就憑這麼個大人——腰板挺直，樣子漂亮，年輕力壯，能說會道，還得識文斷字！這一大堆資格，一共值六塊錢！

六塊錢餉糧，扣去三塊半錢的伙食，還得扣去什麼人情公議兒，淨剩也就是兩塊上下錢吧。衣服自然是可以穿官發的，可是到休息的時候，誰肯還穿着制服回家呢？那麼，不工作也得有件大褂什麼的。要是把錢作了大褂，一個月就算白混。再說，誰沒有家呢？父母——嘔，先別提父母吧！就說一夫一妻吧；至少得賃一間房，得有老婆的吃，喝，穿。就憑那兩塊大洋，誰也不許生病，不許生小孩，不許吸煙，不許吃點零碎東西；連這麼着，月月還不夠嚙穀！

我就不明白爲什麼肯有人把姑娘嫁給當巡警的，雖然我常給同事的作媒。當我一到女家提說的時候，人家總對我一撇嘴，雖不明說，但是意思很明顯：「哼！當巡警的！」可是我，不怕這一撇嘴，因爲十回倒有九回是撇完嘴而點了頭。難道是世界上的姑娘太多了嗎？我不知道。

由哪面兒看，巡警都活該是鼓着腮梆子，充胖子而教人哭不得笑不得的。穿起制服來，乾淨利落，又體面又威風，車馬行人，打架吵嘴，都由他管着。他這是差事；可是他一月除了吃飯，淨剩兩塊來錢。他自己也知道中氣不足，可是不能不硬挺着腰板，到時候他得娶妻生子，還是仗着那兩塊來錢。提婚的時候，頭一句是說：「小人呀當差！」當差的底下還有什麼呢？沒人願意細問，一問就糟到底。

是的，巡警們都知道自己怎樣的委屈，可是風裏雨裏他得去巡街下夜，一點懶兒不敢偷；一偷懶就有被開除的危險；他委屈，可不敢抱怨，他勞苦，可不敢偷閒，他知道自己在這裏混不出來什麼，而不敢冒險攔下差事。這點差事扔了可惜，作着又沒勁；這些人也就人兒似的先混過一天是一天，在沒勁中要露出勁兒來，像打大極拳似的。

世上爲什麼應當有這種差事，和爲什麼有這樣多肯作這種差事的人？我想不出來。假若下輩子我再託生爲人，而且忘了喝迷魂湯，還記得這一輩子的事情，我必定要扯着脖子去喊：這玩藝兒整個的是丟人，是欺騙，是殺人不流血！現在，我老了，快餓死了，連喊這麼幾句也顧不及了，我還得先爲下頓的窩窩頭着忙呀！

自然在我初當差的時候，我並沒有一下子就把這些都看清楚了，誰也沒有那麼聰明。反之，一上手當差我倒覺出點高興來；穿上整齊的制服，靴帽的確我是漂亮精神，而且心裏說：好吧歹吧，這是個差事；憑我的聰明與本事，不久我必有個升騰。我很留神看巡長巡官們制服上的銅星與金道，而想像着我將來也能那樣。我一點也沒想到那銅星與金道並不按着聰明與本事頒給人們呀。

新鮮勁兒剛一過去，我已經討厭那身制服了。牠不教任何人尊敬，而只能告訴人：「臭

脚巡」來了！拿制服的本身說，牠也很討厭：夏天牠就像牛皮似的，把人焮得滿身臭汗；冬天呢，牠一點也不像牛皮了，而倒像是紙糊的；牠不許誰在裏邊多穿一點衣服，只好任着狂風由胸口鑽進來，由脊背鑽出去，整打個穿堂！再看那雙皮鞋，冬冷夏熱，永遠不教脚舒服一會兒；穿單襪的時候，牠好像是兩大箕子似的，脚指脚踵都在裏邊亂抓弄，而始終找不到鞋在那裏；到穿棉襪的時候，牠們忽然變得很緊，不許棉襪與脚一齊伸進去。有多少人因包辦制服皮鞋而發了財，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我的脚永遠爛着，夏天鬧濕氣，冬天鬧凍瘡。自然，爛脚也得照常的去巡街站崗，要不然就別擰那六塊洋錢！多麼熱，或多麼冷，別人都可以找地方去躲一躲，連洋車夫都可以自由的歇半天，巡警得去巡街，得去站崗，熱死凍死都活該，那六塊現大洋買着你的命呢！

記得在哪兒看見過這麼一句：食不飽，力不足。不管這句在原地方講的是什麼吧，反正拿來形容巡警是沒有多大錯兒的。最可憐，又可笑的是我們既吃不飽，還得挺着勁兒，站在街上得像個樣子！要飯的花子有時不餓也彎着腰，假充餓了三天三夜；反之，巡警却不飽也得鼓起肚皮，假裝剛吃完三大碗雞絲麵似的花子裝餓倒有點道理，我可就是想不出巡警假裝酒足飯飽有什麼理由來，我只覺得這真可笑。



人們都不滿意巡警的對付事，抹稀泥。哼！抹稀泥自有牠的理由。不過，在細說這個道理之前，我願先說件極可怕的事。有了這件可怕的事，我再返回頭來細說那些理由，彷彿就更順當，更生動。好！就這樣辦啦。

## 七

應當有月亮，可是教黑雲給遮住了，處處都很黑。我正在個僻靜的地方巡夜。我的鞋上釘着鐵掌，那時候每個巡警又須帶着一把東洋刀，四下裏鴉雀無聲，聽着我自己的鐵掌與佩刀的聲響，我感到寂寞無聊，而且幾乎有點害怕。眼前忽然跑過一隻貓，或忽然聽見一聲鳥叫，都教我覺得不是味兒，勉強着挺起胸來，可是心中總空空虛虛的，彷彿將有些什麼不幸的事情在前面等着我。不完全是害怕，又不完全氣粗胆壯，就那麼怪不得勁的，手心上出了點涼汗。平日，我很有點胆量，什麼看守個死尸，什麼獨自看管一所臟房，都算不了一回事。不知爲什麼這一晚上我這樣胆虛，心裏越要恥笑自己，便越覺得不定哪裏藏着點危險。我不便放快了脚步，可是心中急切的希望快回去，回到那有燈光與朋友的地方去。

忽然，我聽見一排鎗！我立定了，胆子反倒壯起來一點；真正的危險似乎倒可以治好了。

胆虛，驚疑不定，纔是恐懼的根源。我聽着，像夜行的馬豎起耳朵那樣，又一排鎗，又一排鎗，沒聲了，我等着一聲，聽着，靜寂得難堪。像看見閃電而等着雷聲那樣，我的心跳得很快。拍拍，拍拍，四面八方都響起來了！

我的胆氣又漸漸的往下低落了。一排鎗，我壯起氣來；鎗聲太多了，真遇到危險了；我是個人，人怕死；我忽然的跑起來，跑了幾步，猛的又立住，聽一聽，鎗聲越來越密，看不見什麼，四下漆黑，只有鎗聲，不知爲什麼，不知在哪裏，黑暗裏只有我一個人，聽着遠處的鎗響。往那裏跑？到底是什麼事？應當想一想，又顧不得想；胆大也沒用，沒有主意就不會有胆量。還是跑吧，糊塗的亂動，總比呆立哆嗦着強。我跑，狂跑，手緊緊的握住佩刀。像受了驚的貓狗，不必想也知道往家裏跑。我已忘了我是巡警，我得先回家看看我那沒娘的孩子去，要是死就死在一處！

要跑到家，我得穿過好幾條大街。剛到了頭一條大街，我就曉得不容易再跑了。街上黑黑忽忽的人影，跑得很快，隨跑隨着放鎗。兵！我知道那是些辮子兵。而我纔剛剪了髮不多日子。我很後悔我沒像別人那樣把頭髮盤起去，而是連根兒爛真正剪去了辮子。假若我能馬上放下辮子來，雖然這些兵們平素很討厭巡警，可是因爲我有辮子或者不至於把鎗口衝

着我來。在他們眼中，沒有辮子便是二毛子，該殺。我沒有了這麼條寶貝！我不敢再動，只能藏在黑影裏，看事行事。兵們在路上跑，一隊跟着一隊，鎗聲不停。我不曉得他們是幹什麼呢？待了一會兒，兵們好像是都過去了，我往外探了探頭，見外面沒有什麼動靜，我就像一隻夜鳥兒似的飛過了馬路，到了街的另一邊。在這極快的穿過馬路的一會兒裏，我的眼梢擦着一點紅光。十字街頭起了火。我還藏在黑影裏，不久，火光遠遠的照亮了一片；再探頭往外看，我已可以影影抄抄的看到十字街口，所有四面把角的舖戶已全燒起來，火影中那些兵們來回的奔跑，放着鎗。我明白了，這是兵變。不久，火光更多了，一處接着一處，由光亮的距離我可以斷定：凡是附近的十字口與丁字街全燒了起來。

說句該挨嘴巴的話，火是真好！看遠處，漆黑的天上，忽然一白，緊跟着又黑了。忽然又一白，猛的冒起一個紅團，有一塊天像燒紅的鐵板，紅得可怕。在紅光裏看見了多少股黑烟，和火舌們高低不齊的往上冒，一會兒烟遮住了火苗；一會兒火苗衝破了黑烟，黑烟滾着，轉着，千變萬化的往上升，凝成一片，罩住下面的火光，像濃霧掩住了夕陽。待一會兒，火光明亮了一些，烟也改成灰白色兒，純淨，旺熾，火苗不多，而光亮結成一片，照明了半個天。那近處的，烟與火中帶着種種的響聲，烟往高處起，火往四下裏奔，烟像些醜惡的黑龍，火像些亂長亂鑽

的紅鐵筍。烟裹着火，火裹着烟，捲起多高，忽然離散，黑烟裏落下無數的火花，或者三五個極大的火團。火花火團落下，烟像痛快輕鬆了一些，翻滾着向上冒。火團下降，在半空中遇到下面的火柱，又狂喜的往上跳躍，炸出無數火花。火團遠落，遇到可以燃燒的東西，整個的再點起一把新火，新烟掩住舊火，一時變爲黑暗；新火衝出了黑烟，與舊火聯成一氣，處處是火舌，火柱，飛舞，吐動，搖擺，顛狂。忽然花啦一聲，一架房倒下去，火星，焦炭，塵土，白烟，一齊飛揚，火苗壓在下面，一齊在底下往橫裏吐射，像千百條探頭吐舌的火蛇。靜寂，靜寂，火蛇慢慢的，忍耐的，往上翻，繞到上邊來，與高處的火接到一處，通明，純亮，忽忽的響着，要把人的心全照亮了似的。

我看着，不，不但看着，我還聞着呢！在種種不同的味道裏，我啞摸着：這是那個金匾黑字的綢緞莊，那是那個山西人開的油酒店。由這些味道，我認識了那些不同的火團，輕而高飛的一定是茶葉舖的，遲笨黑暗的一定是布店的。這些買賣都不是我的，可是我都認得，聞着牠們火葬的氣味，看着牠們火團的起落，我說不上來心中怎樣難過。

我看着，聞着，難過，我忘了自己的危險，我彷彿是個不懂事的小孩，只顧了看熱鬧，而忘了別的一切。我的牙打得很響，不是爲自己害怕，而是對這奇慘的美麗動了心。

回家是沒希望了。我不知道街上共有多少兵，可是由各處的火光猜度起來，大概是熱鬧的街口都有他們。他們的目的是搶劫，可是順着手兒已經燒了這麼多舖戶，焉知不就棍打腿的殺些人玩玩呢？我這剪了髮的巡警在他們眼中還不和個臭蟲一樣，只須一搜鎗機就完了，並不費多少事。

想到這個，我打算回到「區」裏去，「區」雖我不算遠，只須再過一條街就行了。可是，連這個也太晚了。當鎗聲初起的時候，連貧帶富，家家關了門，街上除了那些橫行的兵們，簡直成了個死城。及至火一起來，舖戶裏的人們開始在火影裏奔走，胆大一些的立在街旁，看着自己的或別人的店舖燃燒，沒人敢去救火，可也捨不得走開，只那麼一聲不出的看着火苗亂竄。胆小一些的呢，爭着往胡同裏藏躲，三五成羣的藏在巷內，不時向街上探探頭，沒人出聲，大家都哆哆嗦嗦。火越燒越旺了，鎗聲慢慢的稀少下來，胡同裏的住戶彷彿已猜到是怎麼一回事，最先是有人開門向外望望，然後有人試着步往街上走。街上，只有火光人影，沒有巡警，被兵們搶過的當舖與首飾店全大敞着門……這樣的街市教人們害怕，同時也教人們胆大起來；一條沒有巡警的街正像是沒有老師的學房，多麼老實的孩子也要鬧哄鬧哄。一家開門，家家開門，街上人多起來；舖戶已有被搶過的了，跟着搶吧！平日，誰能想到那些良

善守法的人民會去搶劫呢！機會一到，人們立刻顯露了原形。說聲搶，壯實的小伙子們首先進了當舖，金店，鐘錶舖。男人們回去一趟，第二趟出來已攙夾上女人和孩子們。被兵們搶過的舖子自然不必費事，進去隨便拿就是了；可是緊跟着那些尚未被搶過的舖戶的門也攔不住誰了。糧食店，茶葉舖，百貨店，什麼東西也是好的，門板一律砸開。

我一輩子只看見了這麼一回大熱鬧：男女老幼喊着叫着，狂跑着，擁擠着，爭吵着，砸門的砸門，喊叫的喊叫，嗑喳！門板倒下去，一窩蜂似的跑進去，亂擠亂抓，壓倒在地的狂號，身體利落的往櫃台上躑，全紅着眼，全拚着命，全奮勇前進，擠成一團，倒成一片，散走全街。措着，抱着，扛着，曳着，像一片戰勝的螞蟻，昂首疾走，去而復歸，呼妻喚子，前呼後應。

苦人當然出來了，哼！那中等人家也不甘落後呀！

貴重的東西先搬完了，煤米柴炭是第二撥。有的整罈的搬着香油，有的獨自扛着兩口袋麵，瓶子罐子碎了一街，米麵洒滿了便道，搶啊！搶啊！誰都恨自己只長了一雙手，誰都嫌自己的腿腳太慢；有的人會推着一罈子白糖，連人帶罈在地上滾，像屎哥螂推着個大糞球。

強中自有強中手，人是到處會用腦子的！有人拿出切菜刀來了，立在巷口等着，「放下！」

刀晃了晃。口袋或衣服，放下了；安然的，不費力的，拿回家去。「放下」不靈驗，刀下去了，把麵包袋砍破，下了一陣小雪，二人滾在一團。過路的急走，稍帶着說了句：「打什麼，有的是東西！」兩位明白過來，立起來向街頭跑去。搶啊，搶啊！有的是東西！

我擠在了一羣買賣人的中間，藏在黑影裏。我並沒說什麼，他們似乎很明白我的困難，大家一聲不出，而緊緊的把我包圍住。不要說我還是個巡警，連他們買賣人也不敢抬起頭來。他們無法去保護他們的財產與貨物，誰敢出頭抵抗誰就是不要命，兵們有鎗，人民也有切菜刀呀！是的，他們低着頭，好像倒怪羞慚似的。他們唯恐和搶劫的人們——也就是他們平日的照顧主兒——對了臉，羞惱成怒，在這沒有王法的時候，殺幾個買賣人纔不算一回事呢！所以，他們也保護着我。想想看吧，這一帶的居民大概不會不認識我吧！我三天兩頭的到這裏來巡邏。平日，他們在牆根撒尿，我都要討他們的厭，上前干涉；他們怎能不恨惡我呢？現在，大家正在興高彩烈的白拿東西，要是遇見我，他們一人給我一磚頭，我也就活不成了。即使他們不認識我，反正我是穿着制服，佩着東洋刀呀！在這個局面下，冒而咕咚的出來個巡警，夠多麼不合適呢！我滿可以上前去道歉，說我不該這麼冒失，他們能白白的饒了我嗎？街上忽然清靜了一些，便道上的人紛紛往胡同裏跑，馬路當中走着七零八散的兵，都

走得很慢；我摘下帽子，從一個學徒的肩上往外看了一眼，看見一位兵士，手裏提着一串東西，像一串兒螃蟹似的。我能想到那是一串金銀的鐲子。他身上還有多少東西，不曉得，不過一定有許多硬貨，因為他走得很慢。多麼自然，多麼可羨慕呢！自自然然的，提着一串鐲子，在馬路中心緩緩的走，有燒亮的舖戶作着巨大的火把，給他們照亮了全城！

兵過去了，人們又由胡同裏鑽出來。東西已搶得差不多了，大家開始搬舖戶的門板，有的去摘門上的匾額。我在報紙上常看見「澈底」這兩個字，咱們的人民們打搶的時候纔真正澈底呢！

這時候，舖戶的人們纔有出頭喊叫的：「救火呀！救火呀！別等着燒淨了呀！」喊得教人一聽見就要落淚！我身旁的人們開始活動。我怎麼辦呢？他們要是都去救火，剩下我這一個巡警，往哪兒跑呢？我拉住了一個屠戶，他脫給了我那件滿是豬油的大衫。把帽子夾在夾肢窩底下。一手握着佩刀，一手揪着大襟，我擦着牆根，逃回「區」裏去。

## 八

我沒去搶，人家所搶的又不是我的東西，這回事簡直可以說和我不相干。可是，我看見



了，也就明白了。明白了什麼？我不會乾脆的，恰當的，用一半句話說出來；我明白了點什麼意思，這點意思教我幾乎改變了點脾氣。丟老婆是一件永遠忘不了的事，現在牠有了伴兒，我也永遠忘不了這次的兵變。丟老婆是我自己的事，只須記在我的心裏，用不着把家事國事天下事全拉扯上。這次的變亂是多少萬人的事，只要我想一想，我便想到大家，想到全城，簡直的我可以用這回事去斷定許多的大事，就好像報紙上那樣談論這個問題。那個問題似的。對了，我找到了一句漂亮的了。這件事教我看出一點意思，由這點意思我啞摸着許多問題。不管別人聽得懂這句與否，我可真覺得牠不壞。

我說過了：自從我的妻潛逃之後，我心中有了個空兒。經過這回兵變，那個空兒更大了一些，鬆鬆通通的能容下許多玩藝兒。還接着說兵變的事吧！把牠說完全了，你也就可以明白我心中的空兒爲什麼大起來了。

當我回到宿舍的時候，大家還全沒睡呢。不睡是當然的，可是，大家一點也不顯着着急或恐慌，吸烟的吸烟，喝茶的喝茶，就好像有紅白事熬夜那樣。我的狼狽的樣子，不但沒引起大家的同情，倒招得他們直笑。我本瞥着一肚子話要向大家說，一看這個樣子也就不再再言語了。我想去睡，可是被排長給攔住了：「別睡！待一會兒，天一亮，咱們全得出去彈壓地面！」

這該輪到我發笑了！街上燒搶到那個樣子，並不見一個巡警，等到天亮再去囉壓地面，豈不是天大的笑話！命令是命令，我只好等到天亮吧！

還沒到天亮，我已經打聽出來：原來高級警官們都預先知道兵變的事兒，可是不便於告訴下級警官和巡警們。這就是說，兵變是警察們管不了的事，要變就變吧；下級警官和巡警們呢，夜間糊糊塗塗的照常去巡邏站崗，是生是死隨他們去！這個主意夠多麼活動而毒辣呢！再看巡警們呢，全和我自己一樣，聽見鎗聲就往回跑，誰也不傻。這樣巡警正好對得起這樣警官，自上而下全是瞎打混的當「差事」，一點不假！

雖然很要睏，我可是急於想到街上去看看，夜間那一些情景還都在我的心裏，我願白天再去看一眼，好比較比較，教我心中這張畫兒有頭有尾。天亮得似乎很慢，也許是我心中太急。天到底慢慢的亮起來，我們排上隊。我又要笑，有的人居然把盤起來的辮子梳好了放下來，巡長們也作爲沒看見。有的人在快要排隊的時候，還細細刷了刷制服，用布擦亮了皮鞋！街上有那麼大的損失，還有人顧得擦亮了鞋呢。我怎能不笑呢！

到了街上，我無論如何也笑不出了！從前，我沒真明白過什麼叫作「慘」，這回纔真曉得了。天上還有幾顆懶得下去的大星，雲色在灰白中稍微帶出些藍，清涼，暗淡。到處是焦糊

的氣味，空中游動着一些白煙。舖戶全敞着門，沒有一個整窗子，大人和小徒弟都在門口，或坐或立，誰也不出聲，也不動手收拾什麼，像一羣沒有主兒的傻羊。火已經停止住延燒，可是已被燒殘的地方還靜靜的冒着白煙，吐着細小而明亮的火苗。微風一吹，那燒焦的房柱忽然又亮起來，順着風擺開一些小火旗。最初起火的幾家已成了幾個巨大的焦土堆，山牆沒有倒，空空的圍抱着幾座冒煙的墳頭。最後燃燒的地方還都立着，牆與前臉全沒塌倒，可是門窗一律燒掉，成了些黑洞。有一隻貓還在這樣的一家門口坐着，被煙燻的連連打嚏，可是還不肯離開那裏。

平日最熱鬧體面的街口變成了一片焦木頭破瓦，成羣的焦柱靜靜的立着，東西南北都是這樣，懶懶的，無聊的，欲罷不能的冒着些煙。地獄什麼樣？我不知道。大概這就差不多吧！我一低頭，便想起往日街頭上的景象，那些體面的舖戶是多麼華麗可愛。一抬頭，眼前只剩了焦糊的那麼一片。心中記得的景象與眼前看見的忽然碰到一處，碰出一些淚來。這就叫作「慘」吧？火場外有許多買賣人與學徒們呆呆的立着，手揣在袖裏，對着殘火發楞。遇見我們，他們只淡淡的看那麼一眼，沒有任何別的分析，彷彿他們已絕了望，用不着再動什麼感情。

過了這一帶火場，舖戶全敞着門窗，沒有一點動靜，便道上馬路上全是破碎的東西，比那火場更加淒慘。火場的樣子教人一看便知道那是遭了火災，這一片破碎靜寂的舖戶與東西使人莫明其妙，不曉得爲什麼繁華的街市會忽然變成絕大的垃圾堆。我就被派在這裏站崗。我的責任是什麼呢？不知道。我規規矩矩的立在那裏，連動也不敢動，這破爛的街市彷彿有一股涼氣，把我吸住。一些婦女和小孩子還在舖子外邊拾取一些破東西，舖子的人不作聲，我也不便去管；我覺得站在那裏簡直是多此一舉。

太陽出來，街上顯着更破了，像陽光下的叫化子那麼醜陋。地上的每一個小物件都露出顏色與形狀來，花哨的奇怪，雜亂得使人驚氣。沒有一個賣菜的，趕早市的，賣早點心的，沒有一輛洋車，一匹馬，整個的街上就是那麼破破爛爛，冷冷清清，連剛出來的太陽都彷彿垂頭喪氣不大起勁，空空洞洞的懸在天上。一個郵差從我身旁走過去，低着頭，身後扯着一條長影。我哆嗦了一下。

待了一會兒，段上的巡官下來了。他身後跟着一名巡警，兩人都非常的精神在馬路當中噹噹的走，好像得了什麼喜事似的。巡官告訴我：注意街上的秩序，大令已經下來了！我行了禮，莫明其妙他說的是什麼？那名巡警似乎看出來我的傻氣，低聲照補了一句：趕開那些

拾東西的，大令下來了！我沒心思去執行，可是不敢公然違抗命令，我走到舖戶外邊，向那些婦人孩子們擺了擺手，我說不出話來！

一邊這樣維持秩序，我一邊往豬肉舖走，爲是說一聲，那件大褂等我給洗好了再送來。屠戶在小肉舖門口坐着呢，我沒想到這樣的小舖也會遭搶，可是竟自成個空舖子了。我說了句什麼，屠戶連頭也沒抬。我往舖子裏望了望：大小肉墩子，肉鉤子，錢筒子，油盤，凡是能拿走的吧，都被人家拿走了，只剩下了櫃台和架肉案子的土台！

我又回到崗位，我的頭痛得要裂。要是老教我看着這條街，我知道不久就會瘋了。

大令真到了。十二名兵，一個長官，捧着就地正法的令牌，槍全上着刺刀。嘔！原來還是辮子兵啊！他們搶完燒完，再出來就地正法別人什麼玩藝呢？我還得給令牌行禮呀！

行完禮，我急忙往四下裏看，看看還有沒有檢拾零碎東西的人，好警告他們一聲。連屠戶的木墩都搬了走的人民，本來值不得同情；可是被辮子兵們殺掉，似乎又太冤枉。

說時遲，那時快，一個十四五歲的男孩子沒有走脫。槍刺圍住了他，他手中還攥住一塊木板與一雙舊鞋。拉倒了，大刀亮出來，孩子喊了聲「媽！」血濺出去多遠，身子還抽動，頭已懸在電線桿子上！

我連吐口唾沫的力量都沒有了，天地都在我眼前翻轉。殺人，看見過，我不怕。我是不平！我是不平！請記住這句這就是前面所說過的，「我看出一點意思」的那點意思。想想看，把整串的金銀鐲子提回營去，而後出來殺個拾了雙破鞋的孩子，還說就地正「法」呢！天下要有這個「法」，我×「法」的親娘祖奶奶！請原諒我的嘴這麼野，但是這種事恐怕也不大文明吧？

事後，我聽人家說，這次的兵變是有什麼政治作用，所以打搶的兵在事後還出來彈壓地面。連頭帶尾，一切都是預先想好了的。什麼政治作用？咱不懂！咱只想再罵街。可是，就憑咱這麼個「臭腳巡」，罵街又有什麼用呢！

## 九

簡直我不願再提這回事了，不過爲圓上場面，我總得把問題提出來；提出來放在這裏，比我聰明的人有的是，讓他們自己去細嘸摸吧！

怎麼會「政治作用」裏有兵變？

若是有意教兵來搶，當初幹嗎要巡警？

巡警到底是幹嗎的？是只管在街上小便的，而不管搶舖子的嗎？

安善良民要是會打搶，巡警幹嗎去專拿小偷？

人人到底願意要巡警不願意？不願意吧！爲什麼剛要打架就喊巡警，而且月月往外拿「警捐」？願意吧！爲什麼又喜歡巡警不管事：要搶的好去搶，被搶的也一聲不言語？

好吧，我只提出這麼幾個「樣子」來吧！問題還多得很呢！我既不能去解決，也就不便再瞎叨叨了。這幾個「樣子」就真夠教我糊塗的了，怎想怎不對，怎摸不清哪裏是哪裏，一會兒牠有頭有尾，一會兒又沒頭沒尾，我這點聰明不夠想這麼大的事的。

我只能說這麼一句老話，這個人民，連官兒，兵丁，巡警，帶安善的良民，都「不夠本」！所以，我心中的空兒就更大了呀！在這羣「不夠本」的人們裏活着，就是個對付勁兒，別講究什麼「真」事兒，我算是看明白了。

還有個好字眼兒，別忘下：「湯兒事。」誰要是跟我一樣，想不出什麼好辦法來，頂好用這個話，又現成，又恰當，而且可以不至把自己繞糊塗了。「湯兒事」完了；如若還嫌稍微禿一點呢，再補上「真他媽的」就挺合適。

不須再發什麼議論，大概誰也能看清楚咱們國的人是怎回事了。由這個再談到警察，稀鬆二五眼正是理之當然，一點也不出奇。就拿抓賭來說吧：早年間的賭局都是由頂有字號的人物作後台老板；不但官面上不能夠抄拿，就是出了人命也沒有什麼了不得的；賭局裏打死人是常有的事。趕到有了巡警之後，賭局還照舊開着，敢去抄嗎？這誰也能明白，不必我說。可是不抄吧，又太不像話；怎麼辦呢？有主意，檢着那老實的辦幾案，拿幾個老頭兒老太太，抄去幾打兒紙牌，罰上十頭八塊的。巡警呢，算交上了差事；社會上呢，大小也有個風聲，行了。拿這一件事比方十件事，警察自從一開頭就是抹稀泥。牠養着一羣混飯吃的人，作些個混飯吃的事。社會上既不需要真正的巡警，巡警也犯不上爲六塊錢賣命。這很清楚。

這次兵變過後，我們的困難增多了老些。年輕的小伙子們，搶着了不少的東西，總算發了邪財。有的穿着兩件馬褂，有的十個手指頭上戴着十個戒指，都揚揚得意的在街上扭，斜眼看着巡警，鼻子裏哽哽的哼白氣。我只好低下頭去，本來嗎，那麼大的陣式，我們巡警都一聲沒出，事後還能怨人家小看我們嗎？賭局到處都是，白搶來的錢，輸光了也不折本兒呀！我



們不敢去抄，想抄也抄不過來，太多了。我們在牆兒外聽見人家裏面喊「人九」「對子」，只作爲沒聽見，輕輕的走過去。反正人們在院兒裏頭耍，不到街上來就行。哼！人們連這點面子也不給咱們留呀！那穿兩件馬褂的小伙子們偏要顯出一點也不怕巡警——他們的祖父，爸爸，就怕過巡警，也沒見過巡警，他們爲什麼這輩子應當受巡警的氣呢？——單要來到街上賭一場。有骰子就能開寶，蹲在地上就玩起活來。有一對石球就能踢，兩人也行，五個人也行，一毛錢一脚，踢不踢好啦！「倒回來！」拍球碰了球，一毛。耍兒真不小呢，一點鐘裏也過手好幾塊。這都在我們鼻子底下，我們管不管呢？管吧！一個人，只佩着連豆腐也切不齊的刀，而賭家老是一幫年輕的小伙子。明人不吃眼前虧，巡警得繞着道兒走過去，不管的爲是。可是不幸，遇見了稽察，「你難道瞎了眼，看不見他們聚賭？」回去，至輕是記一過。這份兒委屈上哪兒訴去呢？

這樣的事還多得很呢！以我自己說，我要不是佩着那麼把破刀，而是拿着把手鎗，跟誰我也敢碰碰，六塊錢的餉銀自然合不着賣命，可是泥人也有個土性，架不住碰在氣頭兒上。可是，我摸不着手鎗，鎗在土匪和大兵手裏呢。

明明看見了大兵坐了車不給錢，而且用皮帶抽洋車夫，我不敢不笑着把他勸了走。他

有鎗，他敢放，打死個巡警算得了什麼呢！有一年，在三等窩子裏，大兵們打死了我們三位弟兄，我們連凶首也沒要出來。三位弟兄白白的死了，沒有一個低價的，連一個挨幾十軍棍的也沒有！他們的鎗隨便放，我們赤手空拳，我們這是文明事兒呀！

總而言之吧，在這個以蠻橫不講理爲榮，以破壞秩序爲增光耀祖的社會裏，巡警簡直是多餘。明白了這個，再加上我們前面所說過的食不飽力不足那一套，大概誰也能明白個八九成了。我們不抹稀泥，怎麼辦呢？我——我是個巡警——並不求誰原諒，我只是願意這麼說出來，心明眼亮，好教大家心裏有個譜兒。

爽性我把最洩氣的也說了吧：

當過了一二年差事，我在弟兄們中間已經是個了不得的人物。遇見官事，長官們總教我去擋頭一陣。弟兄們並不因此而忌妬我，因爲對大家的私事我也不走在後邊。這樣，每逢出個排長的缺，大家總對我咕唧：「這回一定是你補缺了！」彷彿他們非常希望要我這麼個排長似的。雖然排長並沒落在我身上，可是我的才幹是大家知道的。

我的辦事訣竅，就是從前面那一大堆話中抽出來的。比方說吧，有人來報被竊，巡長和我就去察看。糙糙的把門窗戶院看一過兒，順口搭音就把我們在哪兒有崗位，夜裏有幾趟

巡邏，都說得詳詳細細，有滋有味，彷彿我們比誰都精細，都賣力氣。然後，找門窗不甚嚴密的地方，話軟而意思硬的開始反攻：「這扇門可不大保險，得安把洋鎖吧？告訴你，安鎖要往下安，門坎那溜兒就很好，不容易教賊摸到。屋裏圈着條小狗也是辦法，狗圈在屋裏，不管是多麼小，有動靜就會汪汪，比院裏放着三條大狗還有用。先生你看，我們多留點神，你自己也得注點意，兩下一湊合，準保丟不了東西了。好吧，我們回去，多派幾名下夜的就是了；先生歇着吧！」這一套，把我們的責任卸了，他就趕緊得安鎖養小狗；遇見和氣的主兒呢，還許給我們泡壺好茶喝。這就是我的本事。怎麼不負責任，而且不教人看出抹稀泥來，我就怎辦。話要說得好聽，甜嘴蜜舌的把責任全推到一邊去，準保不招災不惹禍。弟兄們都會這一套，可是他們的嘴與神氣差着點勁兒。一句話有多少種說法，把神氣弄對了地方，話就能說出去又拉回來，像有彈簧似的。這點，我比他們強，而且他們還是學不了去，這是天生來的才分！

趕到我獨自下夜，遇見賊，你猜我怎麼辦？我呀！把佩刀攥在手裏，省得有響聲；他爬他的牆，我走我的路，各不相擾。好嗎，真要教他記恨上我，藏在黑影兒裏給我一磚，我受得了嗎？那誰，傻王九，不是瞎了一隻眼嗎？他還不是爲拿賊呢！有一天，他和董志和在街口上強迫給人們剪髮，一人手裏一把剪刀，見着帶小辮的，拉過來就是一剪子。哼！教人家記上了。等傻王九

走單了的時候，人家照準了他的眼就是一把石灰：「讓你剪我的髮，×你媽媽的！」他的眼就那麼瞎了一隻。你說，這差事要不像我那麼去當，還活着不活着呢？凡是巡警們以為該干涉的，人們都以為是「狗拿耗子多管閒事」有什麼法子呢？

我不能像饒王九似的，平白無故的丟去一隻眼睛，我還留着眼睛看這個世界呢！輕手蹣腳的躲開賊，我的心裏並沒閒着，我想我那倆沒娘的孩子，我算計這一個月的嚼穀。也許有人一五一十的算計，而用洋錢作單位吧？我呀，得一個銅子一個銅子的算。多幾個銅子，我心裏就寬綽；少幾個，我就得發愁。還拿賊，誰不窮呢？窮到無路可走，誰也會去偷，肚子纔不管什麼叫作體面呢！

## 十一

這次兵變過後，又有一次大的變動：大清國改為中華民國了。改朝換代是不容易遇上的，我可是並沒覺得有什麼意思。說真的，這百年不遇的事情，還不如兵變熱鬧呢。據說，一改民國，凡事就由人民主管了；可是我沒看見。我還是巡警，餉銀沒有增加，天天出來進去還是那一套。原先我受別人的氣，現在我還是受氣；原先大官兒們的車夫僕人欺負我們，現在

新官兒手底下的人也並不和氣。「湯兒事」還是「湯兒事」，倒不因爲改朝換代有什麼改變。可也別說，街上剪髮的人比從前多了一些，總得算作一點進步吧。牌九押寶慢慢的也少起來，貧富人家都玩「麻將」了，我們還是照樣的不敢去抄賭，可是賭具不能不算改良，文明了一些。

民國的民倒不怎樣，民國的官和兵可了不得！像雨後的蕨菇似的，不知道哪兒來的這些官和兵。官和兵本不當放在一塊兒說，可是他們的確有些相像的地方。昨天還一脚黃土泥，今天作了官或當了兵，立刻就瞪眼；越糊塗，眼越瞪得大，好像是糊塗燈，糊塗得透亮兒。這羣糊塗玩藝兒聽不慣哪叫好話，哪叫歹話；無論你說什麼，他們總是橫着來。他們糊塗得教人替他們難過，可是他們很得意。有時候他們教我都這麼想了：我這輩大概作不了文官或武官啦！因爲我糊塗的不夠程度！

幾乎是個官兒就可以要幾名巡警來給看門護院，我們成了一種保鏢的，掙着公家的錢，可爲私人作事。我便被派到宅門裏去。從道理上說，爲官員看守私宅簡直不能算作差事；從實利上講，巡警們可都願意這麼被派出來。我一被派出來，就拔升爲「三等警」。「招募警」還沒有被派出來的資格呢！我到這時候纔算入了「等」。再說呢，宅門的事情輕閒，除

了站門守夜，沒有別的事可作；至少一年可以省出一雙皮鞋來。事情少，而且外帶着沒有危險；宅裏的老爺與太太若打起架來，用不着我們去勸，自然也就不會把我們打在底下而受點誤傷。巡夜呢，不過是繞着宅子走兩圈，準保遇不上賊；牆高狗厲害，小賊不能來，大賊不硬子來——大賊找退職的官兒去偷，既有油水，又不至於引起官面嚴拿；他們不惹有勢力的現任官。在這裏，不但用不着去抄賂，我們反倒保護着老爺太太們打麻將。遇到宅裏請客玩牌，我們就更輕閒自在：宅門外放着一片車馬，宅裏到處亮如白晝，僕人來往如梭，兩三桌麻將，四五盞烟燈，徹夜的鬧哄，絕不會鬧賊，我們就睡大覺，等天亮散局的時候，我們再出來站門行禮，給老爺們助威。要趕上宅裏有紅白事，我們就更合適：喜事唱戲，我們跟着聽白戲，準保都是有名的角色，在戲園子裏絕聽不到這麼齊全。喪事呢，雖然沒戲可聽，可是死人不能一半天就抬出去，至少也得停三四十天，念好幾棚經，我們就跟着吃吧；他們死人，咱們就吃犒勞。怕就怕死小孩，既不能開弔，又得聽着大家嘔嘔的哭聲。其次是怕小姐偷偷跑了，或姨太太有了什麼大錯兒而被休出去，我們撈不着吃，這得替老爺太太們怪不得勁兒的！

教我特別高興的，是當這路差事，出入也隨便，我可以常常回家看看孩子們。在

「區」裏或「段」上，請會兒浮假都好不容易，因為無論是在「內勤」或「外勤」工作，是刻板兒排好了的，不易調換更動。在宅門裏，我站完門便沒了我的事，只須對弟兄們說一聲就可以走半天。這點好處常常教我害怕，怕再調回「區」裏去；我的孩子們沒有娘，還不多教他們看看父親嗎？

就是我不出去，也還有好處。我的身上既永遠不疲乏，心裏又沒多少事兒，閒着幹什麼呢？我呀，宅上有的是報紙，閒着就打頭到底的念。大報小報，新聞社論，明白吧不明白吧，我全念，老念。這個，幫助我不少，我多知道了許多的事，多識了許多的字。有許多字到如今我還念不出來，可是看慣了，我會猜出牠們的意思來，就好像街面上常見着的人，雖然叫不上姓名來，可是彼此怪面善。除了報紙，我還滿世界去借閒書看。不過，比較起來，還是念報紙的益處大，事情多，字眼兒雜，看着開心。唯其事多字多，所以纔費勁；念到我不能明白的地方，我只好再拿起閒書來了。閒書老是那一套，看了上回，猜也會猜到下回是什麼事；正因為牠這樣，所以纔不必費力，看着玩玩就算了。報紙開心，閒書散心，這是我的一點經驗。

在宅門裏可也有壞處：吃飯就第一成了問題。在「區」裏或「段」上，我們的伙食錢是由餉銀裏坐地兒扣，好歹不拘，天天到時候就有飯吃。派到宅門裏來呢，一共三五個人，絕

不能找廚子包辦伙食，沒有廚子肯包這麼小的買賣的。宅裏的廚房呢，又不許我們用；人家老爺們要巡警，因為知道可以白使喚幾個穿制服的人，並不大管這羣人有肚子沒有。我們怎辦呢？自己起灶，作不到，買一堆盆盤鍋杓，知道哪時就又被調了走呢？再說，人家宅門上要巡警原為體面好看，好，我們若是給人家弄得盆朝天，碗朝地，刀杓亂響，成何體統呢？沒法子，只好買着吃。

這可夠彆扭的。手裏若有錢，不用說，買着吃是頂自由了，愛吃什麼就叫什麼，弄兩盅酒兒伍的，叫兩可口的菜，豈不是個樂子？請別忘了，我可是一月纔共總進六塊錢！吃的苦還不算什麼，一頓一想主意可真教人難過，想着想着我就要落淚。我要省錢，還得變個樣兒，不能老填乾饑饉辣餅子，像填鴨子似的。省錢與可口簡直永遠不能碰到一塊，想想錢，我認命吧，還是弄幾個乾燒餅，和一塊老醃蘿蔔，對付一下吧；想到身子，似乎又不該如此。越想越難過，越不能決定；一直餓到太陽平西還沒吃上午飯呢！

我家裏還有孩子呢！我少吃一口，他們就可以多吃一口，誰不心疼孩子呢？吃着包飯，我無法少交錢；現在我可以自由的吃飯了，為什麼不多給孩子們省出一點來呢？好吧，我有八個燒餅纔夠，就硬吃六個，多喝兩盃開水，來個「水飽」！我怎能不落淚呢！



看看人家宅門裏吧，老爺掙錢沒數兒是呀，只要一打聽就能打聽出來他拿多少薪俸，可是人家絕不指着那點固定的進項，就這麼說吧，一月掙八百塊的，若是乾掙八百塊，他怎能那麼闊氣呢？這裏必定有文章。這個文章是這樣的，你要是一月掙六塊錢，你就死掙那個數兒，你兜兒裏忽然多出一塊錢來，都會有人斜眼看你，給你造些謠言。你要是能掙五百塊，就絕不會死掙這個數兒，而且你的錢越多，人們越佩服你。這個文章似乎一點也不合理，可就是牠就是這麼作出來的，你愛信不信！

報紙上與宣講所裏常常提倡自由；事情要是等着提倡，當然是原來沒有。我原沒有自由；人家提倡了會子，自由還沒來到我身上，可是我在宅門裏看見牠了。民國到底是有好處的，自己有自由沒有吧，反正看見了也就得算開了眼。

你瞧，在大清國的時候，凡事都有個準譜兒，該穿藍布大褂的就得穿藍布大褂，有錢也不行。這個，大概就應叫作專制吧！一到民國來，宅門裏可有了自由，只要有錢，你愛穿什麼，吃什麼，戴什麼，都可以，沒人敢管你。所以，爲爭自由，得拚命的去攬錢；攬錢也自由，因爲民國沒有御史。你要是沒在大宅門待過，大概你還不信我的話呢，你去看看好了。現在的一個小官，那比老年間的頭品大員多享着點福，講吃的，現在交通方便，山珍海味隨便的吃，只要有錢。

吃膩了這些，還可以拿西餐洋酒換換口味；那一朝的皇上大概也沒吃過洋飯吧？講穿的，講戴的，講看的聽的，使的用的，都是如此；坐在屋裏你可以享受全世界最好的東西。如今享福的人纔真叫作享福，自然如今攪錢也比從前自由的多。別的不敢說，我準知道宅門裏的姨太太擦五十塊錢一小盒的香粉，是由什麼巴黎來的；巴黎在那兒？我不知道，反正那裏來的粉是很貴。我的鄰居李四，把個胖子賣了，纔得到四十塊錢，足見這香粉貴到什麼地步了，一定是又細又香呀，一定！

好了，我不再說這個了；緊自貧嘴惡舌，倒好像我不贊成自由似的，那我哪敢呢！

我再從另一方面說幾句，雖然還是話裏套話，可是多少有點變化，好教人聽着不俗氣厭煩。剛纔我說人家宅門裏怎樣自由，怎樣闊氣，誰可也別誤會了人家作老爺的就整天的大把往外扔洋錢，老爺們纔不這麼傻呢！是呀，姨太太擦比一個小孩還貴的香粉，但是姨太太是姨太太，姨太太有姨太太的造化與本事。人家作老爺的給姨太太買那麼貴的粉，正因為人家有地方可以擺出來。你就這麼說吧，好比你作了老爺，我就能按着宅門的規矩告訴，你許多訣竅：你的電燈，自來水，煤，電話，手紙，車馬，天棚，傢具，信封信紙，花草，都不用花錢；最後，你還可以白使喚幾名巡警。這是規矩，你要不明白這個，你簡直不配作老爺。告訴你一句到

底的話吧，作老爺的要空着手兒來，滿腔滿腦的去，就好像剛驚蟄後的臭蟲，來的時候是兩張皮，一會兒就變成肚大腰圓，滿兜兒血。這個比喻稍粗一點，意思可是不錯。自由的摻錢，專制的省錢，兩下裏一湊合，你的姨太太就可以擦巴黎的香粉了。這句話也許說得大深奧了一些，隨便吧！你愛懂不懂。

這可就該說到我自己了。按說，宅門裏白使喚了咱門一年半載，到節了年了的，總該有個人心，給咱們那怕是頓犒勞飯呢，也大小是個意思。哼！休想！人家作老爺的錢都留着給姨太太花呢，巡警算那道貨？等咱被調走的時候，求老爺給「區」裏替我說句好話，咱都得感激不盡。

你看，命令下來，我被調到別處。我把鋪蓋捲打好，然後恭而敬之的去見宅上的老爺。看吧，人家那股子勁兒大了去啦！帶理不理的，倒彷彿我偷了他點東西似的。我託咐了幾句：求老爺順便和「區」裏說一聲，我的差事當得不錯。人家微微的一抬眼皮，連個屁都懶得放。我只好退出來了，人家連個拉鋪蓋的車錢也不給；我得自己把牠扛了走。這就是他媽的差事，這就是他媽的人情！

機關和宅門裏要人的越來越多了，我們另成立了警衛隊，一共有五百人，專作那義務保鏢的事。爲是顯出我們真能保衛老爺們，我們每人有一桿洋鎗，和幾排子彈。對於洋鎗——這些洋鎗——我一點也不感覺興趣；牠又沈，又老，又破，我摸不清這是由那裏找來的一些專爲壓人肩膀，而一點別的用處沒有的玩藝兒。我的子彈老在腰間圍着，永遠不准往鎗裏擱；到了什麼大難臨頭，老爺們都逃走了的時候，我們纔安上刺刀。

這可並非是說，我可以完全不管那枝破傢伙；牠雖然是那麼破，我可得給牠支使着。鎗身裏外，連刺刀，都得天天擦；即使永遠擦不亮，我的手可不能閒着。心到神知！再說，有了鎗，身上也就多了些玩藝兒，皮帶，刺刀鞘，子彈袋子，全得弄得利落抹膩，不能像豬八戒跨腰刀那麼懈懈鬆鬆的，還得打裹腿呢！

多出這麼些事來，肩膀上添了七八斤的分量，我多掙了一塊錢；現在我是一個月掙七塊大洋了，感謝天地！

七塊錢，扛鎗，打裹腿，站門，我幹了三年多。由這個宅門串到那個宅門，由這個衙門調到

那個衙門；老爺們出來，我行禮；老爺進去，我行禮。這就是我的差事。這種差事纔毀人呢！你說沒事作吧，又有事；說有事作吧，又沒事。還不如上街站崗去呢。在街上，至少得管點事，用心思。在宅門或衙門，簡直永遠不用費什麼一點腦子。趕到在閒散的衙門或湯兒事的宅子裏，連站門的時候都滿可以隨便，拄着鎗立着也行，抱着鎗打盹也行。這樣的差事教人不起一點勁，牠生生的把人耗疲了一個當僕人的可以有個盼望，那兒的事情甜就想往哪兒去，我們當這份兒差事，明知一點好來頭沒有，可是就那麼一天天的窮耗，耗得連自己都看不起自己。按說，這麼空閒無事，就應當吃得白白胖胖，也總算個體面呀！哼！我們並蹲不出臍兒來。我們一天老繞着那七塊錢打算盤，窮得揪心。心要是揪上，還怎麼會發胖呢？以我自己說吧，我的孩子已到上學的年歲了，我能不教他去嗎？上學就得花錢，古今一理，不算出奇，可是我上那裏找這份錢去呢？作官的可以白佔許多許多便宜，當巡警的連孩子白念書的地方也沒有。上私塾吧，學費節禮，書籍筆墨，都是錢。上學校吧，制服，手工材料，種種本子，比上私塾還費的多。再說，孩子們在家裏，餓了可以學一塊窩窩頭吃；一上學，就得給點心錢，即使咱們肯教他揣着塊窩窩頭去，他自己肯嗎？小孩的臉是更容易紅起來的。

我簡直沒辦法。這麼大個活人，就會乾瞪着眼睛看自己的兒女在家裏荒荒着我這輩

無望了，難道我的兒女應當更不濟嗎？看着人家宅門的小姐少爺去上學，喝車接車送，到門口還有老媽子丫環來接書包，抱進去，手裏拿着橘子蘋果，和新鮮的玩具。人家的孩子這樣，咱的孩子那樣，孩子不都是將來的國民嗎？我真想辭差不幹了。我楞當僕人去，弄兩零錢，好教我的孩子上學。

可是，人就是別入了轍，人到那條轍上便一輩子拔不出腿來。當了幾年的差事——雖然這是這樣的差事——我事事入了轍，這裏有朋友，有說有笑，有經驗，牠不教我起勁，可是我也彷彿不大能狠心的離開牠。再說，一個人的虛榮心每比金錢還有力量，當慣了差，總以為去當僕人是往下走一步，雖然可以多掙些錢。這可笑，很可笑，可是人就是這麼個玩藝兒。我一跟朋友們說這個，大家都搖頭。有的說，大家混的都傻好的，幹嗎去改行？有的說，這山望着那山高，咱們這些苦人幹什麼也發不了財，先忍着吧；有的說，人家中學畢業生還有當「招募警」的呢，咱們有這個差事當，就算不錯；何必呢？連巡官都對我說了：好歹混着吧，這是差事；憑你的本事，日後總有升騰！大家這麼一說，我的心更活了，彷彿我要是固執起來，倒不大對得住朋友似的好吧，還往下混吧。小孩念書的事呢？沒有下文！

不久，我可有了個好機會。有位馮大人哪，官職大得很，一要就要十二名警衛，四名看門，

四名送信跑道，四名作跟隨。這四名跟隨得會騎馬。那時候，汽車還沒出世，大官們都講究坐大馬車。在前清的時候，大官坐轎或坐車，不是前有頂馬，後有跟班嗎？這位馮大人願意恢復這點官威，馬車後得有四名帶鎗的警衛。敢情會騎馬的人不好找，找遍了全警衛隊，纔找到了三個；三條腿不大像話，連巡官都急得直抓腦袋。我看出便宜來了：騎馬，自然得有糧錢哪！爲我的小孩念書起見，我得冒下子險，假如從馬糧錢裏能弄出塊兒八毛的來，孩子至少也可以去上私塾了。按說，這個心眼不甚好，可是我這是賣着命，我並不會騎馬呀！我告訴了巡官，我願意去。他問我會騎馬不會？我沒說我會，也沒說我不會，他呢，反正找不到別人，也就沒究根兒。

有胆子，天下便沒難事。當我頭一和馬見面的時候，我就合計好了：摔死呢，孩子們入孤兒院，不見得比在家裏壞；摔不死呢，好，孩子們可以念書去了。這麼一來，我就先不怕馬了。我不怕牠，牠就得怕我，天下的事不都是如此嗎？再說呢，我的腿脚利落，心裏又靈，跟那三位會騎馬的瞎扯巴了一會兒，我已經把騎馬的招數知道了不少。找了匹老實的，我試了試，我手心裏攥着把汗，可是硬說我有了把握。頭幾天，我的罪過真不小，混身像散了一般，屁股上見了血。我咬了牙，等到傷好了，我的胆子更大起來，而且覺出來騎馬的快樂。跑，跑，車多快，我多

快，我算是治服了一種動物！

我把馬治服了，可是沒把糧草錢拿過來。我自冒了險。馮大人家中有十幾匹馬呢，另有看馬的專人，沒有我什麼事。我幾乎氣病了。可是，不久我又高興了：馮大人的官職是這麼大，這麼多，他簡直沒有回家吃飯的工夫。我們跟着他出去，一跑就是一天。他當然嘍，到處都有飯吃，我們呢？我們四個人商議了一下，決定跟他交涉，他在哪裏吃飯，也得有我們的。馮大人這個人心眼還不錯，他很愛馬，愛面子，愛手下的人。我們一對他說，他馬上答應了。這個，可是個便宜。不用往多裏說，我們要是一個月準能在外邊白吃半個月的飯，我們不就省下半個月的飯錢嗎？我高興了！

馮大人，我說，很愛面子。當我們去見他交涉飯食的時候，他細細看了看我們。看了半天，他搖了搖頭，自言自語的說：「這可不行！」我以為他是說我們四個人不行呢，敢情不是他。登時要筆墨，寫了個條子：「拿這個見總隊長去，教他三天內都辦好！」把條子拿下來，我們看了看，原來是教隊長給我們換制服：我們平常的制服是斜紋布的，馮大人現在教換呢子的袖口，褲縫，和帽箍，一律要安全織子。靴子也換，要過膝的馬靴。鎗要換上馬鎗，還另外給一人一把手鎗。看完這個條子，連我們自己都覺得怪不合適：長官們纔能穿呢衣，鑲金織，我們



四個是巡警，怎能平白無故的穿上這一套呢？自然，我們不能去教馮大人收回條子去，可是我們也怪不好意思去見總隊長。總隊長要是敢違抗馮大人，他滿可以對我們四個人發發脾氣呀！

你猜怎麼着？總隊長看了條子，連大氣沒出，照話而行，都給辦了。你就說馮大人有多麼大的勢力吧！喝！我們四個人可抖起來了，真正細黑呢制服，鑲着黃澄澄的金繸，過膝的黑皮長靴，靴後帶着白亮亮的馬刺，馬鎗背在背後，手鎗跨在身旁，鎗匣外搭拉着長杏黃穗子。簡直可以這麼說吧，全城的巡警的威風都教我們四個人給奪過來了。我們在街上走，站崗的巡警全都給我們行禮，以為我們是大官兒呢！

當我作裱糊匠的時候，稍微講究一點的燒活，總得糊上匹菊花青的大馬。現在我穿上這麼抖的制服，我到馬棚去挑了匹菊花青的馬，這匹馬非常的闊手，見了人是連啃帶踢；我挑了牠，因為我原先糊過這樣的馬，現在我得騎上匹活的菊花青，多麼好看呢！這匹馬闊手，可是跑起來真作臉，頭一低，嘴角吐着點白沫，長鬃像風吹着一隴春麥，小耳朵立着像兩小瓢兒；我只須一認鏡，牠就要飛起來。這一輩子，我沒有過什麼真正得意的事，騎上這匹菊花青大馬，我必得說，我覺到了驕傲與得意！

按說，這回的差事總算過去了，憑那一身衣裳與那匹馬還不值得高高興興的混嗎？新制服還沒穿過三個月，馮大人吹了台，警衛隊也被解散；我又回去當三等警了。

### 十三

警衛隊解散了。爲什麼？我不知道。我被調到總局裏去當差，並且得了一面銅片的獎章，彷彿是說我在宅門裏立下了什麼功勞似的。在總局裏，我有時候管戶口冊子，有時候管舖捐的賬簿，有時候值班守大門，有時候看管軍裝庫。這麼二三年的工夫，我又把局子裏的事情全明白了個大概。加上我以前在街面上，衙門口和宅門裏的那些經驗，我可以算作個百事通了，裏裏外外的事，沒有我不曉得的。要提起警務，我是地道內行。可是一直到這個時候，當了十年的差，我纔升到頭等警，每月掙大洋九元。

大家夥或者以爲巡警都是站街的，年輕輕的好管閒事。其實，我們還有一大羣人在區裏局裏藏着呢。假若有一天舉行總檢閱，你就可以看見些奇奇怪怪的巡警：羅鍋腰的，近視眼的，掉了牙的，癩着腿的，無奇不有。這些怪物纔真是巡警中的驢，他們都有資格有經驗，識文斷字，一切公文案件，一切辦事的訣竅，都在他們手裏呢。要是沒有他們，街上的巡警就非

亂了營不可。這些人，可是永遠不會升騰起來；老給大家辦事，一點起色也沒有，平生連出頭露面的體面一次都沒有過。他們忍勞任怨的辦事，一直到他們老得動不了窩，老是頭等警，掙九塊大洋。多瞞你在街上看見：穿着洗得很乾淨的灰布大褂，腳底下可還穿着巡警的皮鞋，用腳後跟慢慢的走，彷彿支使不動那雙鞋似的，那就準是這路巡警。他們有時候也到大「酒缸」上，喝一個「碗酒」，就着十幾個花生豆兒，挺有規矩，一邊往下嚙那點辣水，一邊嘆着氣。頭髮已經有些白的了，嘴巴兒可還刮得很光，猛看很像個太監。他們很規則，和講會作事，他們連休息的時候還得穿着那雙不得人心的鞋！

跟這羣人在一處辦事，我長了不少的知識。可是，我也有點害怕：莫非我也就這樣下去了嗎？他們夠多麼可愛，又多麼可憐呢！看着他們，我心中時常忽然涼那麼一下，教我半天說不上話來。不錯，我比他們都年歲小，也不見得比他們不精明，可是我有希望沒有呢？年歲小，我也卅六了！

這幾年在局子裏可也有一樣好處，我沒受什麼驚險。這幾年，正是年年春秋準打仗的時期，旁人受的罪我先不說，單說巡警們就真夠瞧的。一打仗，兵們還成了閻王爺，而巡警頭朝了！下要糧，要車，要馬，要人，要錢，全交派給巡警，慢一點送上去都不行。一說要烙餅一萬斤，

得，巡警就得挨着家去到切麵舖和烙燒餅的地方給要大餅；餅烙得，還得押着清道夫給送到營裏去；說不定還挨幾個嘴巴回來！

要單是這麼伺候着兵老爺們，也還好；不，兵老爺們還橫反呢。凡是有巡警的地方，他們非搗亂不可，巡警們管吧不好，不管吧也不好，活受氣。世上有糊塗人，我曉得；但是兵們的糊塗令我不解。他們只爲逞一時的字號，完全不講情理；不講情理也罷，反正得自己別吃虧呀；不，他們連自己吃虧不吃虧都看不出來，你說天下哪裏再找這麼糊塗的人呢。就說我的表弟吧，他已當過十多年的兵，後來幾年還是排長，按說總該明白點事兒了。哼！那年打仗，他押着十幾名俘虜往營裏送。喝！他得意非常的在前面領着，彷彿是個皇上似的。他手下的弟兄都看出來，爲什麼不先解除了俘虜的武裝呢？他就是不這麼辦，拍着胸膛說一點錯兒沒有。走到半路上，後面響了鎗，他登時就死在了街上。他是我的表弟，我還能盼着他死嗎？可是這股子糊塗勁兒，教我也沒法抱怨開鎗打他的人。有這麼一個例子，你也就明白一點兵們是怎樣的難對付了。你要是告訴他，汽車別往牆上開，好啦，他就非去碰碰不可，把他自己碰死倒可以，他就是不能聽你的話。

在總局裏幾年，沒別的好處，我算是躲開了戰時的危險與受氣。自然囉！一打仗，煤米柴

炭都漲價兒，巡警們也隨着大家一同受罪，不過我可以安坐在公事房裏，不必出去對付太兵們，我就得知足。

可是，在局裏我又怕一輩子就窩在那裏，永沒有出頭之日，有人情，可以升騰起來；沒人情而能在外邊拿賊辦案，也是個路子，我既沒人情，又不到街面上去，打哪兒升高一步呢？我越想越發愁。

#### 十四

到我四十歲那年，大運亨通，我補了巡長！我顧不得想已經當了多少年的差，賣了多少方氣，和巡長纔掙多少錢，都顧不得想了。我只覺得我的運氣來了！

小孩子拾個破東西，就能高興的玩耍半天，所以小孩子能夠快樂。大人們也得這樣，或者纔能對付着活下去。細細一想，事情就全糟。我升了巡長，說真的，巡長比巡警纔多掙幾塊錢呢？掙錢不多，責任可有多麼大呢！往上說，對上司們事事得說出個譜兒來；往下說，對弟兄們得又精明又熱誠；對內說，差事得交得過去；對外說，得能不軟不硬的辦了事。這，比作知縣難多了。縣長就是一個地方的皇上，巡長沒那個身分，他得認真辦事，又得敷衍事，真真假假，

虛虛實實，哪一點沒想到就出蘑菇，出了蘑菇還是真糟，往上升騰不易呀，往下降可不難呢。當過了巡長再降下來，派到哪裏去也不吃香：弟兄們咬吃，喝！你這作過巡長的，……這個那個的扯一堆。長官呢，看你是刺兒頭，故意的給你小鞋穿，你怎麼忍也忍不下去。怎麼辦呢？由巡長而降爲巡警，頂好乾脆捲舖蓋家去，這碗飯不必再吃了。可是，以我說吧，四十歲纔升上巡長，真要是捲了舖蓋，我幹嗎去呢？

真要是這麼一想，我登時就得白了頭髮。幸而我當時沒這麼想，只顧了高興，把壞事兒全放在了一旁。我當時倒這麼想：四十作上巡長，五十——哪怕是五十呢！——再作上巡官，也就算不白當了差。咱們非學校出身，又沒有大人情，能作到巡官還算小嗎？這麼一想，我簡直的拚了命，精神百倍的看着我的事，好像看着顆夜明珠似的！

作了二年的巡長，我的頭上真見了白頭髮。我並沒細想過一切，可是天天揪着心，唯恐那件事辦錯了，担了處分。白天，我老喜笑顏開的打着精神辦公；夜間，我睡不實在，忽然想起一件事，我就受了一驚似的，翻來覆去的思索；未必能想出辦法來，我的睏意可也就不再回來了。

公事而外，我爲我的兒女發愁：兒子已經廿了，姑娘十八。福海——我的兒子——上過

幾天私塾，幾天貧兒學校，幾天公立小學。字嗎，湊在一塊兒他大概能念下來第二冊國文；壞招兒，他可學會了不少，私塾的，貧兒學校的，公立小學的，他都學來了，到處準能考一百分，假若學校裏攷壞招數的話。本來嗎，自幼失了娘，我又終年在外面瞎混，他可不是愛怎麼反就怎麼反。我不恨鐵不成鋼去責備他，也不抱怨任何人，我只恨我的時運低，發不了財，不能好好的教育他。我不算對不起他們，我一輩子沒給他們弄個後娘，給他們氣受。至於我的時運不濟，只能當巡警，那並非是我的錯兒，人還能大過天去嗎？

福海的個子可不小，所以很能吃呀！一頓糊摻三大碗芝麻醬拌麵，有時候還說不很飽呢！就憑他這個吃法，他再有我這麼兩份兒爸爸也不中用！我供給不起他上中學，他那點秀氣也沒法攷上。我得給他找事作。哼！他會作什麼呢？

從老早，我心裏就這麼嘀咕：我的兒子楞可去拉洋車，也不去當巡警；我這輩子當夠了巡警，不必世襲這份差事了！在福海十二三歲的時候，我教他去學手藝，他哭着喊着的一百個不去。不去就不去吧，等他長兩歲再說；對個沒娘的孩子不就得格外心疼嗎？到了十五歲，我給他找好了地方去學徒，他不說不去，可是我一轉臉，他就會跑回家來。幾次我送他走，幾次他偷跑回來。於是只好等他再大一點吧，等他心眼轉變過來也許就行了。哼！從十五到廿，

他就楞荒荒過來，能吃能喝，就是不愛幹活兒。趕到教我給逼急了：「你到底願意幹什麼呢？你說！」他低着腦袋，說他願意挑巡警！他覺得穿上制服，在街上走，既能掙錢，又能就手兒散心，不像學徒那樣永遠圍在屋裏。我沒說什麼，心裏可刺着痛。我給打了個招呼，他挑上了巡警。我心裏痛不痛的，反正他有個事作，總比死吃我一口強啊。父是英雄兒好漢，爸爸巡警兒子還是巡警，而且他這個巡警還必定跟不上我。我到四十歲纔熬上巡長，他到四十歲，哼！教人家開革出來就是好事，沒盼望！我沒續娶過，因為我咬得住牙。他呢，趕明兒個難道不給他成家嗎？拿什麼養着呢？

是的，兒子當了差，我心中反倒堵上個大疙疸！

再看女兒呀，也十八九了，緊自攔在家裏算怎么回事呢？當然，早早措出去的爲是，越早越好。給誰呢？巡警，巡警，還得是巡警？一個人當巡警，子孫萬代全得當巡警，彷彿掉在了巡警陣裏似的。可是，不給巡警還真不行呢：論模樣，她沒什麼模樣；論教育，她自幼沒娘，只認識幾個天字；論賠送，我至多能給她作兩件洋布大衫；論本事，她只能受苦，沒別的好處。巡警的女兒天生來的得嫁給巡警，八字造定，誰也改不了！

唉！給了就給了，破措出她去，我無論怎說也可以心淨一會兒。並非是我心狠哪；想想看，



把她擇到廿多歲，還許就剩在家裏呢。我對誰都想對得起，可是誰又對得起我來着？我並不想嘮裏嘮叨的發牢騷，不過我願把事情都擇平了，誰是誰非，讓大家看。

當她出嫁的那一天，我真想坐在那裏痛哭一場。我可是沒有哭；這也不是一半天的事了，我的眼淚只會在眼裏轉兩轉，簡直的不會往下流！

## 十五

兒子有了事作，姑娘出了閣，我心裏說：這我可能遠走高飛了！假若外邊有個機會，我楞把巡長攔下，也出去見識見識。什麼發財不發財的，我不能就窩窩這麼一輩子。

機會還真來了。記得那位馮大人呀，他放了外任官。我不是愛看報嗎？得到這個消息，就找他去了，求他帶我出去。他還記得我，而且願意這麼辦。他教我去再約上三個好手，一共四個人隨他上任。我留了個心眼，請他自己向局裏要四名，作爲是撥遣。我是這麼想：假若日後事情不見佳呢，既省得朋友們抱怨我，而且還可以回來交差，有個退身步。他看我的辦法不錯，就指名向局裏調了四個人。

這一喜可非同小喜。就憑我這點經驗知識，管保說，到那兒我也可以作個很好的警察。

局局長，一點不是瞎吹！一條狗還有得意的那一天呢，何況是個人？我也該抖兩天了，四十多歲還沒露過一回臉呢！

果然，命令下來，我是衛隊長；我樂得要跳起來。

哼！也不是咱的命不好，還是馮大人的時運不濟；還沒到任呢，又撤了差。貓咬尿胞，瞎歡喜一場！幸而我們四個人是調用，不是辭差；馮大人又把我們送回局裏去了。我的心裏既爲這件事難過，又爲回局裏能否還當巡長發愁，我臉上瘦了一圈。

幸而還好，我被派到防疫處作守衛，一共有六位弟兄，由我帶領。這是個不錯的差事，事情不多，而由防疫處開我們的飯錢。我不確實的知道，大概這是馮大人給我說了句好話。

在這裏，飯錢既不必由自己出，我開始攢錢，爲是給福海娶親——只剩了這麼一當子該辦的事了，爽性早些辦了吧！

在我四十五歲上，我娶了兒媳婦——她的娘家父親與哥哥都是巡警。可倒好，我這一家子，老少裏外，全是巡警，湊吧湊吧，就可以成立個警察分所！

人的行動有時候莫明其妙。娶了兒媳婦以後，也不知怎麼我以為應當留下鬍子，纔夠作公公的樣子。我沒細想自己是幹什麼的，直入公堂的就留下鬍子了。小黑鬍子在我嘴上，

我捻上一袋關東烟，覺得挺夠味兒。本來嗎，姑娘聘出去了，兒子成了家，我自己的事又挺順當，怎能覺得不是味兒呢？

哼！我的鬍子惹下了禍。總局局長忽然換了人，新局長到任就檢閱全城的巡警。這位老爺是軍人出身，只懂得立正看齊，不懂得別的。在前面我已經說過，局裏區裏都有許多老人們，長像不體面，可是辦事多年，最有經驗。我就是和局裏這羣老手兒排在一處的，因為防疫處的守衛不屬於任何警區，所以檢閱的時候便隨着局裏的人立在一塊兒。

當我們站好了隊，等着檢閱的時候，我和那羣老人們還有說有笑，自自然然的。我們心裏都覺得，重要的事情都歸我們辦，提那一項事情我們都知道，我們沒升騰起來已經算很委屈了，誰還能把我們踢出去嗎？上了幾歲年紀，誠然，可是我們並沒少作事兒呀！即使說老朽不中用了，反正我們都至少當過十五六年的差，我們年輕力壯的時候是把精神血汗耗費在公家的差事上，衝着這點，難道還不留個情面嗎？誰能夠看狗老了就一脚踢出去呢？我們心中都這麼想，所以滿沒把這回事放在心裏，以為新局長從遠處瞭我們一眼也就算了。

局長到了，大個子，胸前掛滿了徽章，又是喊，又是躡，活像個機器人。我心裏打開了鼓。他不按着次序看，一眼看到我們這一排，他猛虎撲食似的就跑過來了。岔開腳，手握在背後，他

向我們點了點頭。然後忽然他一個蹶步跳到我們跟前，抓起一個老書記生的腰帶，像摔跤似的往前一拉，幾乎把老書記生拉倒；抓着腰帶，他前後搖幌了老書記生幾把，然後猛一撒手，老書記生摔了個屁股墩。局長對準了他就是兩口唾沫，「你也當巡警！連腰帶都繫不緊來！拉出去斃了！」

我們都知道，憑他是誰，也不能槍斃人。可是我們的臉都白了，不是怕，是氣的。那個老書記生坐在地上，哆哆嗦嗦成了一團。

局長又看了看我們，然後用手指畫了條長綫，「你們全滾出去，別再教我看見你們！你們這羣東西也配當巡警！」說完這個，彷彿還不「氣」，又跑到前面，扯着脖子喊：「是有鬍子的全脫了制服，馬上走！」

有鬍子的不止我一個，還都是巡長巡官，要不然也不敢留下這幾根惹禍的毛。

廿年來的服務，我就是這麼被刷下來了。其實呢，我雖四十多歲，我可是一點也不顯着老蒼，誰教我留下了鬍子呢！這就是說，當你年輕力壯的時候，你把命賣上，一月就是那六七塊錢。你的兒子，因為你當巡警，不能讀書受教育；你的女兒，因為你當巡警，也嫁個窮漢去吃窩窩頭。你自己呢，一長鬍子，就算完事，一個銅子的卹金養老金也沒有，服務廿年後，你教人

家一脚踢出來，像踢開一塊礙事的磚頭似的。五十以前，你沒捧下什麼，有三頓飯吃就算不錯；五十以後，你該想主意了，是投河呢，還是上吊呢？這就是當巡警的下場頭。

二十年來的差事，沒作過什麼錯事，但我就這樣捲了舖蓋。

弟兄們有含着淚把我送出來的，我還是笑着；世界上不平的事可多了，我還留着我的淚呢！

## 十六

窮人的命——並不像那些施捨稀粥的慈善家所想的——不是幾碗粥所能救活了的；有粥吃，不過多受幾天罪罷了，早晚還是死。我的履歷就跟這樣的粥差不多，牠只能幫助我找上個小事，教我多受幾天罪；我還得去當巡警。除了說我當過巡警，我還真沒法介紹自己呢！牠就像顆不體面的痣或瘤子，永遠跟着我。我懶得說當過巡警，懶得再去當巡警，可是不說不當，還真連碗飯也吃不上，多麼可惡呢！

歇了沒有好久，我由馮大人的介紹，到一座煤礦上去作衛生處主任，後來又升為礦村的警察分所所長；這總算運氣不壞。在這裏我很施展了些我的才幹與學問；對村裏的工人，

我以廿年服務的經驗，管理得真叫不錯。他們聚賭，鬥毆，罷工，鬧事，醉酒，就憑我的一張嘴，就事論事，乾脆了當，我能把他們說得心服口服。對弟兄們呢，我得親自去訓練。他們之中有的是由別處調來的，有的是由我約來幫忙的，都當過巡警；這可就不容易訓練，因為他們懂得一些警察的事兒，而想看我一手兒。我不怕，我當過各樣的巡警，裏裏外外我全曉得；憑着這點經驗，我算是沒被他們給撼了。對內對外，我全有辦法，這一點也不瞎吹。

假若我能在這裏混上幾年，我敢保證至少我可以積攢下個棺材本兒，因為我的餉銀差不多等於一個巡官的，而到年底還可以拿一筆獎金。可是，我剛作到半年，把一切都佈置得有個大概了，哼！我被人家頂下來了。我的罪過是年老與過於認真辦事。弟兄們滿可以拿些私錢，假若我背睜着一隻閉着一隻眼的話。我的兩眼都睜着，種下了毒。對外也是如此，我明白警察的一切，所以我要本着良心把此地的警務辦得完完全全，真像個樣兒。還是那句話，人民要不是真正的人民，辦警察是多此一舉，越辦得好越招人怨恨。自然，容我辦上幾年，大家也許能看出牠的好處來。可是，人家不等我辦好，已經把我踢開了。

在這個社會中辦事，我現在纔明白過來，就得像發給巡警們皮鞋似的大點，活該！小點，擠腳！該活！什麼事都能辦通了，你打算合大家的適，他們要不把鞋打在你臉上纔怪。這次的

失敗，因為我忘了那三個寶貝字——「湯兒事」，因此我又捲了舖蓋。

這回，一閒就是半年多。從我學徒時候起，我無事也忙，永不懂得偷閒。現在，雖然是奔五十的人了，我的精神氣力並不比那個年輕小伙子差多少。生讓我閒着，我怎麼受呢？由早晨來到日落，我沒有正經事作，沒有希望，跟太陽一樣，就那麼由東而西的轉過去；不過，太陽能照亮了世界，我呢，心中老是黑糊糊的。閒得起急，閒得要癩，閒得討厭自己，可就是摸不着點兒事作。想起過去的勞力與經驗，並不能自慰，因為勞力與經驗沒給我積攢下養老的錢，而我眼看着就是挨餓。我不願人家養着我，我有自己的精神與本事，願意自食其力的去掙飯吃。我的耳目好像作賊的那麼尖，只要有個消息，我便趕上前去，可是老空着手回來，把頭低得無可再低，真想一跤摔死，倒也爽快！還沒到死的時候，社會像要把我活埋了。晴天大日頭的，我覺得身子慢慢往土裏陷；什麼缺德的事也沒作過，可是受這麼大的罪。一天到晚我叨着那根烟袋，裏邊並沒有烟，只是那麼叨着，算個「意思」而已。我活着也不過是那麼個「意思」，好像專為給大家當笑話看呢！

好容易，我弄到個事：到河南去當鹽務緝私隊的隊兵。隊兵就隊兵吧，有飯吃就行呀！借了錢，打點行李，我把鬍子剃得光光的上了「任」。

半年的工夫，我把債還清，而且升爲排長。別人花兩，我花一個，好還債。別人走一步，我走兩步，所以升了排長。委屈並擋不住我的努力，我怕失業。一次失業，就多老上三年，不餓死，也斃悶死了。至於努力擋得住失業擋不住，那就難說了。

我想——哼！我又想了！——我既能當上排長，就能當上隊長，不又是個希望嗎？這回我留了神，看人家怎作，我也怎作。人家要私錢，我也要，我別再爲良心而壞了事；良心在這年月並不值錢。假若我在隊上混個隊長，連公帶私，有幾年的工夫，我不是又可以剩下個棺材本兒嗎？我簡直的沒了大志向，只求腿腳能動便去勞動；多嚙動不了窩，好，能有個棺材把我裝上，不至於教野狗們把我嚼了。我一眼看着天，一眼看着地。我對得起天，再求我能靜靜的躺在地下。並非我倚老賣老，我纔五十來歲；不過，過去的努力既是那麼白幹一場，我怎能不把眼睛放低一些，只看着我將來的墳頭呢！我心裏是這麼想，我的志願既這麼小，難道老天爺還不睜開點眼嗎？

來家信，說我得了孫子。我要說我不喜歡，那簡直不近人情。可是，我也必得說出來：喜歡完了，我心裏涼了那麼一下，不由的自言自語的嘀咕：「哼！又來個小巡警吧！」一個作祖父的，按說，那有給孫子說喪氣話的，可是誰要是看過我前邊所說的一大片，大概誰也會原諒



我吧？有錢人家的兒女是希望，沒錢人家的兒女是累贅，自己的肚中空虛，還能顧得子孫萬代，和什麼「忠厚傳家久，詩書繼世長」嗎？

我的小烟袋鍋兒裏，又有了烟葉，叨着烟袋，我啞摸將來的兒。有了孫子，我的責任還不止於剩個棺材本兒了；兒子還是三等警，怎能養家呢？我不管他們夫婦，還不管孫子嗎？這教我心中忽然非常的亂，自己一年比一年的老，而家中的嘴越來越多，那個嘴不得用窩窩頭填上呢！我深深的打了幾個膈兒，胸中彷彿橫着一口氣，咳，算了吧，我還是少思索吧，沒頭兒，說不盡個人的壽數是有限的，困難可是世襲的呢！子子孫孫，萬年永實用，窩窩頭！

風雨要是都按着天氣預測那麼來，就無所謂狂風暴雨了。困難若是都按着咱們心中所慮的一步一步慢慢的來，也就沒有把人急瘋了這一說了。我正盤算着孫子的事兒，我的兒子死了！

他還沒死在家裏呀！我還得去運靈。

福海，自從成家以後，很知道要強。雖然他的本事有限，可是他懂得了怎樣盡自己的力量去作事。我到贖務緝私隊上來的時候，他很願意和我一同來，相信在外邊可以多一些發展的機會。我攔住了他，因為怕事情不穩，一下子再教父子同時失業，如何得了。可是，我前脚

離開了家，他緊隨着也上了威海衛。他在那裏多掙兩塊錢，獨自在外，多掙兩塊錢就和不多掙一樣，可是窮人想要強，就往往只看見了錢，而不多合計合計。到那裏，他就病了；捨不得吃藥。及至他躺下了，藥可也就沒了。

把靈運回來，我手中連一個錢也沒有了。兒媳婦成了年輕的寡婦，帶着個吃奶的小孩，我怎麼辦呢？我沒法再出外去作事，在家鄉我又連個三等巡警也當不上，我纔五十歲，已走到了絕路。我羨慕福海，早早的死了，一閉眼三不知；假着他活到我這個歲數，至好也不過和我一樣，多一半還許不如我呢！兒媳婦哭，哭得死去活來，我沒有淚，哭不出來，我只能滿屋裏打轉，偶爾的冷笑一聲。

以前的力氣都白賣了。現在我還得拿出全套的本事，去給小孫子找點粥吃。我去看守空房；我去幫着人家賣菜；我去作泥水匠的小工子活；我去給人家搬家……除了拉洋車，我什麼都作過了。無論作什麼，我還都賣着最大的力氣，留着十分的小心。五十多了，我出的是廿歲的小伙子的力氣，肚子裏可是只有點稀粥與窩窩頭，身上到冬天沒有一件厚實的棉襖，我不求人白給點什麼，還講仗着力氣與本事搥飯吃，豪橫了一輩子，到死我還不能輸這口氣。時常我挨一天的餓，時常我沒有煤點上火，時常我找不到一撮兒烟葉，可是我決不說

什麼我給公家賣過力氣了，我對得住一切的人，我心裏沒毛病，還說什麼呢？我等着餓死，死後必定沒有棺材，兒媳婦和孫子也得跟着餓死，那只好就這樣吧！誰教我是巡警呢！我的眼，前時常發黑，我彷彿已摸到了死，哼！我還笑，笑我這一輩的聰明本事，笑這出奇不公平的世界，希望等我笑到末一聲，這世界就換個樣兒吧！

封底